

士林高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併 10707 行政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06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5 樓 第三會議室

主持人：曾校長 騰瀧

出席人員：如人事室簽到表

記錄：文書組長 吳志宏

壹、獻獎及頒發獎狀、感謝狀

一、獻獎

序號	事由	獻獎人	備註
1	指導 119 班參加 106 學年度英語讀者劇場比賽獲得全市第 3 名	吳婉滢老師	

二、頒發獎狀、感謝狀

序號	事由	領獎人	備註
1.	指導 118、119 班參加 106 學年度英語讀者劇場比賽。	吳婉滢老師 蔡裕豐老師	教務處 ■感謝狀
2.	指導同學參加 106 學年度臺北市第十二屆「青少年學生文學獎」	彭仰琪老師	教務處 ■感謝狀
3.	指導學生參加 2018 全華文創作獎，學生榮獲優選	呂靜修老師	學務處 ■感謝狀
4.	指導學生參加 106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學生成績優異	呂靜修老師 李仁和老師 費國鏡老師 高永中老師	學務處 ■感謝狀
5.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第 1070331 梯次小論文寫作比賽指導教師	孫明德老師、 魏郁華老師、 郭姿吟老師、 王蒂琪老師、 林佩儀老師、 黃嘉琳老師、 陳佳如老師	圖書館 ■感謝狀
6.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第 1070315 梯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指導教師	楊素芬老師、 彭仰琪老師、 何思慧老師、	圖書館 ■感謝狀

		劉明亮老師、 闕曉瑩老師、 鄒依霖老師	
7.	感謝董華明老師長期以來運用自己時間貢獻所長致力於校園環境美化綠化，使環境變得更好，無私奉獻的精神令人敬佩，特贈感謝狀乙紙，聊表謝忱。	董華明老師	總務處 ■感謝狀

貳、歡迎新進同仁：

1. 人事室:吳德明先生、李奇謀先生
2. 總務處:陳家民先生
3. 學務處:林明珠小姐、孔信介先生、李欣佩小姐、(進)蔡佳霖先生
4. 教務處:彭柏鈞先生

參、歡送與祝福

肆、主席致詞

校長 曾騰瀧

首先感謝同仁們於本學期的支持與努力，讓校務順利，教育學生，成果豐碩。感謝將於暑假期間返校協助「課業輔導」、「增廣教學」、「補救教學」、「技能教學」及「專題製作指導」的老師。感激家長會與校友會全力支援學校，整合資源、聯繫校友與友善單位，挹注資源與配合辦理各項活動，以提升學校之優質內涵。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校成果：

- 一、統測成績成果斐然，榮獲商業與管理群 第2名，設計群 第4名，外語群日語類 第7名，650分以上7位，600~650分78位。學測學生高中清華大學、東華大學、臺北市立大學、中國醫藥大學等，恭喜同學金榜題名，感謝老師們努力教育。升學可望創新高。
- 二、面對少子化，優先免試入學與基北區免試預計入學成績再提升。
- 三、領先計畫、優質化、均質化等計畫推動順利，發展校本位課程。
- 四、體育班吳家如林映彤錄取吳家如同學，107年5月6日在泰國田徑公開賽，撐竿跳以4公尺20締造全國紀錄，摘下金牌。錄取台灣科技大學不分系學士班。林映彤同學，107年4月25日，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女子撐竿跳以3公尺90

的破大會紀錄成績摘金。台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

五、體育班壘球隊以全勝之姿，榮獲全國高中壘球聯賽總冠軍，勇冠全國。

六、全中運撐竿跳楊惟元銅牌、林晏如第五名，柔道彭濬申銅牌、倪俊熙第五名、涂勝中第七名。

七、全國商科技藝競賽3金手4優勝、設計比賽、專題製作、電腦軟體，獲獎無數。

八、行動研究、國語文競賽、作文與閱讀比賽成果豐碩。

九、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及教師專業社群表現傑出。

十、繼熱食部後，販賣部招標成功，服務照顧學生。

暑假及107-1學期修繕工作

一、圍牆及司令臺整修工程：工期40天，6/30(六)開工

二、電梯改善工程：工期37天，7/16(一)開工，新生訓練8/24(五)停工。

三、視廳一教室整修工程。

四、電腦教室改善工程。

五、建物防水修繕工程(活動中心頂樓及圖書館外花台及警衛室及仁愛樓屋頂)

暑假及107-1學期重點工作：

一、持續推動新課綱，發展學校特色。

二、積極準備校務評鑑。

三、承辦北市108免試入學闖場、特色招生術科甄選-廣設科、資處科招生。

四、持續推動與申請前瞻計畫(領先計畫)、優質化、均質化計畫。

五、積極尋求產學合作及學生實習之合作企業與科大。

六、賡續推動士商商業季、全國技能競賽。

七、積極連結大學夥伴與國中技職與升學宣導。

再次感謝全體同仁之努力付出及支持，家長會及教師會的全力支持。行政同仁無私奉獻與全力衝刺，親師共同為學生學習盡最大的努力，深深表達謝意。

讓我們將士商塑造成品牌，讓人感動，引起共鳴。

祝福大家 平安喜樂 闔家安康

伍、教師會長及家長會長致詞

家長會：

- 一、代表家長會感謝各位老師這學期來的辛苦，我女兒今年畢業，並順利甄選上多所科大正取第一的成績，非常感謝老師們的照顧及支持！
- 二、恭喜 3 位退休老師，會後家長會將舉辦餐會，請各位老師一起參加歡送會。
- 三、本次校務評鑑有些向度與家長會有關，其中二個向度包括「學校與家長會合作成效」、「家長會參與學校事務成果及回饋機制」，有關資料、會議紀錄、成果等家長會可以提供，活動照片則請學校提供，評鑑過程家長會都會充分配合與支持學校。

教師會：

- 一、 恭喜 3 位退休老師，轉換人生新跑道，祝福他們身體健康、順心如意。
- 二、 成立了 85 年的立人高中今年 9 月停招，少子化的衝擊及年改的影響，相信未來還有辛苦的日子，希望大家繼續為我們的教學環境及學生奮鬥打拚，校內要有一致的方向，彼此多溝通合作，才能共同面對挑戰。
- 三、 新學年開始教師會將規畫更多的活動及研習，凝聚同仁的感情，以因應未來做出更多的準備。

陸、報告事項

一、上一次校務會議討論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 1

案由：為訂定本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草案)，請 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狀況:已執行。

提案 2

案由：為修訂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狀況:已執行。

提案 3

案由：有關進修部 106 學年度入學生總體課程計畫，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狀況:已執行。

二、各處室工作報告[詳附件]

柒、提案討論

提案 1

案由：修訂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項次	原條文內容	修訂內容	理由
1	P12 肆-二-(四)留校察看	肆-二-(四) 留校察看	自 12 年國教新課綱實施後，已無留校察看之懲處作為，故建議取消。
2	P12 伍-三、節儉樸實足為同學模範者	伍-三、 節儉樸實足為同學模範者	內容已過時，如有相關優良行為可用伍-三十、其他優良事蹟記予嘉獎
3	P12 伍-五、服務公勤特別盡責者	伍-五、服務公勤 特別 盡責者	不需強調特別二字
4	P13 伍-十五、車、船上讓座於尊長、老弱、婦孺者	伍-十五、 車、船上讓座於尊長、老弱、婦孺者	內容已過時，如有相關優良行為可用伍-三十、其他優良事蹟記予嘉獎。
5	P13 陸-八、熱心愛國運動確有具體表現者 陸-十、愛國、愛校有顯著之事實表現者	陸-八、熱心愛國運動確有具體表現者 陸-十、愛國、愛校有顯著之事實表現者	內容已過時，如有相關優良行為可用陸-十六、其他優良行為經敘明事實記予小功。
6	P14 玖-四、上課/集會/朝會不遵守秩序、影響團體秩序或他人學習，情節輕微者。	玖-四、上課/集會/朝會/ 活動或競賽 ，不遵守秩序、影響團體秩序或他人學習，情節輕微者。	近來發現在學校辦理之校內外活動，如畢旅、校外參訪等活動，學生未依行前注意事項行事而違規，但原條文未涵蓋到校內外活動辦理，故提出修正。
7		P15 玖-三十、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	小過類及大過類條文有此部分，但在警告類中沒有。故建議新增。

8		P15 玖-三十二、未經他人同意於網路或通訊軟體刊載、散佈照片或影片，影響他人生活或學習，情節較輕者	近期發現同學未經師長及同學同意任意拍攝學生照片或影片，進而造成誤會及傷害事件。
9	P15 拾-五、上課/集會/朝會不遵守秩序、影響團體秩序或他人學習，情節較重者。	拾-五、上課/集會/朝會/活動或競賽，不遵守秩序、影響團體秩序或他人學習，情節較重者。	與警告類條文一併修正。
10		P15 拾-二十七、未經他人同意於網路或通訊軟體刊載、散佈照片或影片，影響他人生活或學習，情節較重者	與警告類條文一併修正。
11	P15 拾壹-五、有威脅、恐嚇、勒索行為，情節輕微者。	拾壹-五、有威脅、恐嚇、勒索行為， 情節輕微者 。	有此行為已屬嚴重，且目前已無留校察看，在大過類別中應無輕微或較重之分。
12		P16 拾壹-十八、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與小過部份一併增修。
13		P16 拾壹-十八、違反校園防制霸凌準則。	與小過部份一併增修。
14	P16 拾貳、有下列事蹟行為之一者留校察看	拾貳、有下列事蹟行為之一者留校察看 （整大點刪除） 拾壹-一、參加校外不良幫派組織者。 拾壹、一-欺侮同學或教唆、毆打同學者。 後續條文序號依次類推。	自 12 年國教新課綱實施後，已無留校察看之懲處作為，故建議取消，另增修條文使留校察看之行為涵蓋於內。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2

案由：修訂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服裝儀容規定，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修訂建議表			
項次	原條文內容	修訂內容	理由
1	P23 八-(一)-8、女性學生穿著學生裙時，長度需及膝(裙襬下緣至膝蓋骨上緣處)	八-(一)-8 女性學生穿著學生裙時，長度需及膝為膝上 10 公分之長度(裙襬下緣至膝蓋骨上緣處以膝蓋骨中央往上測量) 直接刪除此條文	考量訂公分、值勤同學有困難，故直接不必著眼於長度。 註： A 校規修訂委員會會議決議：刪除原條文 B 行政會議決議：原條文
2	P23 八-(二)-1、學生不可配戴任何飾品(包含耳飾、臉部各式環、項鍊、頸飾、手鍊、手環、戒指及腳環等飾品)。如因宗教信仰或民間禮俗(如守孝)有佩戴需要者，佩戴時以不外露為原則。	八-(二)-1、學生不可配戴任何飾品(包含 耳飾 → 面部 各式環、項鍊、頸飾、手鍊、手環、戒指及腳環等飾品)， 除可配戴一對耳環(耳環不得屬吊墜型態、不可大於耳垂處，直徑不得超過 1 公分) 。如因宗教信仰或民間禮俗(如守孝)有佩戴需要者，佩戴時以不外露為原則。	使用耳棒容易掉落，造成耳洞密合，配戴不過於浮誇的耳環無傷大雅。 註： A 校規修訂委員會會議決議：修訂內容 B 行政會議決議：原條文
3	P23 八-(二)-2、學生不可化妝或塗指甲油	八-(二)-2、 學生可淡妝，但不可塗指甲油。	1. 因天生眉毛稀疏，造成外觀上較為無神 2. 面部因雀斑、膚色不均等情況，可透過底妝產品加以修飾，合理增加外觀上自信。 3. 因唇色蒼白而顯得毫無氣色，可增添唇彩展現儀態及自然氣質。 4. 學生服裝儀容以整齊清潔樸素為原則，過於誇張之妝容違背此原則故規範之。 註： A 校規修訂委員會會議決議：修訂內容 B 行政會議決議：原條文
4	P23 八-(三)-5、穿著便服以	八-(三)-5、穿著便服以簡	時下較少販賣及膝短褲(尤其

	<p>簡單、大方為原則，不可穿著過於暴露或奇裝異服。上衣不可為無袖或露肩、露胸、露肚；褲子長度應及膝、不可為低腰；女性同學穿裙子長度應及膝。</p>	<p>單、大方為原則，不可穿著過於暴露或奇裝異服。上衣不可為無袖或露肩、露胸、露肚；褲子長度應可不用及膝，最短至三分褲長度(約膝上 10 公分)、不可為低腰；女性同學穿裙子長度應及膝。</p>	<p>女性同學)，夏天穿長褲太過於悶熱。另基於性平，刪除女性二字。</p>
5	<p>P24 十、學生違反服裝穿著及儀容規定者依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辦理。</p>	<p>十、學生違反服裝穿著及儀容規定者依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辦理，第三次(含)以上規勸後，每次處以公服 1 小時之改進措施。</p>	<p>依教育局來函指示，服儀違規輔導處置應明確化。</p>
6		<p>P23 八- (一)-15、穿著學校帽 T 時可單穿，但需繡學號於左邊 SLHS 下方，不必搭配其他校定服裝。</p>	<p>增訂 帽 T 已經是校定服裝了，不須再多加上其他校定服裝。 (辨識問題，可討論配套方案)</p>
7	<p>P23 四、(十四)書包：黑色側背書包及後背包，正面印有校徽。</p>	<p>P23 四、(十四)書包：黑色側背書包或後背包，正面印有校徽。</p>	<p>此為行政會議提出討論；書包及後背包皆為本校學用品，建議依學生實際需求購買。</p>

決議：項次 1、2、3 經表決依行政會議決議(維持原條文)通過，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 3

案由：修訂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作息及出缺勤管理及註銷實施辦法，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作息及出缺勤管理及註銷實施辦法」修訂建議表			
項次	原條文內容	修訂內容	理由
1	P25 三- (一)-1、日間部學生，每星期二、三、四應於七時四十分前到校，每星期三參加朝會，班級應於七時四十五分前抵達會場；每星期一、五應於八時前到校。	三- (一)-1、日間部學生， 每星期二、三、四應於七時四十分前到校 ，每星期三參加朝會，班級應於七時四十五分前抵達會場；每星期一、 二、四、五 應於八時前到校。	108 學年度課綱宗旨為增加學生多元學習，七點四十到八點十分可為學生多元自主學習時間。 註： A 校規修訂委員會會議決議：修訂內容 B 行政會議決議：原條文
2	P27 五、日間部作息表。	五、日間部作息表。	如項次一內容同意修訂，則連帶修正日間部作息表。

決議：經表決依行政會議決議(原條文)通過。

提案 4

案由：修訂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懲處存記暨懲處註銷實施要點，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懲處存記暨懲處註銷實施要點」修訂建議表			
項次	原條文內容	修訂內容	理由
1	P18 四- (二)-1- (3) -A、學生自處份核定日起，於處分之考核期間內，已有悔意且未再受警告(含)以上之處分，於考核期滿後，自行上網下載考核銷過申請單。	四- (二)-1- (3) -A、 <u>考核銷過以最後一支處分為原則</u> ，學生自處份核定日起，於處分之考核期間內，已有悔意且未再受警告(含)以上之處分，於考核期滿後，自行上網下載考核銷過申請單。	將考核銷過之目標明確化，以免混淆。
2	P18 四- (二)-1- (7)、學生同一天核定二個(含)以上之處份時，申請考核方式註銷已擇一處份為原則。	P18 四- (二)-1- (7)、學生同一天核定二個(含)以上之處份時， <u>申請考核方式註銷已擇一處份為原則可於考核期滿時同時提出申請</u> 。	考核銷過有其時間之限制，如學生於期間內未再犯，為鼓勵銷過並經師長認證後，開放同天之處分皆可申請考核銷過，不受擇一之限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5

案由：修訂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請假規則，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請假規則」修訂建議表			
項次	原條文內容	修訂內容	理由
1	P19 四- (二)-3、凡請病假者，均需檢附證明文件。請假一日內得檢附健康中心證明或家長（或監護人）證明、收據、領藥單擇一；請假逾一日以上者須檢附基層醫療單位（診所）以上之收據；請假逾三日以上者須檢附地區醫院以上之醫師診斷證明書。	四- (二)-3、凡請病假者，均需檢附證明文件。請假 連續七節(含) 內須檢附健康中心證明或家長（或監護人）證明、收據、領藥單擇一；請假 連續八節(含) 以上者須檢附基層醫療單位（診所）以上之收據；請假 連續二十二節(含) 以上者須檢附地區醫院以上之醫師診斷證明書。	法規會議臨時動議提出，將日數轉換為節數，更明確定義，以期更符合實際，例如：請病假係少於七節，但跨日，在家休息，未看醫生，無診所以上收據，造成無法請病假，故建議修改條文計算方式。
2	P19 四- (二)-5. 病假准假權限：(1)請假一日（含）內由導師及輔導教官核准。(2)連續請假超過一日以上至三日（含）以下由生活輔導組組長核准。(3)連續請假超過三日以上至五日(含)由學務主任核准。(4)連續請假超過五日奉校長核准。	P19 四- (二)-5. 病假准假權限：(1)請假 七節(含) 內由導師及輔導教官核准。(2)連續請假超過 八節以上至二十一節(含) 由生活輔導組組長核准。(3)連續請假超過 二十一節以上至三十五節(含) 由學務主任核准。(4)連續請假超過 三十五節 奉校長核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6

案由：修訂本校聘任導師班級排定辦法(如說明)，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項次	原條文內容	修訂內容	理由
1	三、導師於不違反本辦法第一、二條原則下，得選擇班級之資格與順位： 第一順位：完整帶完一屆(日間部三年，夜間部四年)……	三、導師於不違反本辦法第一、二條原則下，得選擇班級之資格與順位： 第一順位：完整帶完一屆(日間部三年， 進修部三年)……	經 107.6.13 召開之 107 學年度導師遴聘委員會臨時動議決議，因夜間部已改制進修部，故文字修改及符合一屆年數。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7

案由：修訂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導師遴選聘任辦法，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導師遴選聘任辦法」修訂建議表			
項次	原條文內容	修訂內容	理由
1	三、設導師遴聘委員會(日、夜間部分別設置)，負責導師遴聘免兼事宜。委員會成員為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夜間部主任、教學組長、特教組長、學生活動組長、體育組長、科主任、教師會代表三名、家長會代表一名、各年級導師代表各二名、專任教師代表三名。召集人日間部為學務主任，夜間部為夜間部主任，綜理一切會議事宜。	三、設導師遴聘委員會(日、 進修 部分別設置)，負責導師遴聘免兼事宜。委員會成員為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 進修 部主任、教學組長、特教組長、 訓育 組長、體育組長、科主任、教師會代表三名、家長會代表一名、各年級導師代表各二名、專任教師代表三名。召集人日間部為學務主任， 進修部 為 進修部 主任，綜理一切會議事宜。	經 107.6.13 召開之 107 學年度導師遴聘委員會臨時動議決議，因夜間部已改制進修部，故文字修改。
2	四、(四)……第二順位：完整帶完一屆(日間部三年，夜間部四年)……	四、(四)……第二順位：完整帶完一屆(日間部三年， 進修部 三年)……	同上
3	六、(二)…… 第四順位：連續擔任導師二屆(日間部六年、夜間部八年)……。 第七順位：連續擔任導師一屆(日間部三年、夜間部四年)……。	六、(二)…… 第四順位：連續擔任導師二屆(日間部六年、 進修部六年)……。 第七順位：連續擔任導師一屆(日間部三年、 進修部三年)……。	經 107.6.13 召開之 107 學年度導師遴聘委員會臨時動議決議，因夜間部已改制進修部，故文字修改及修改符合之年數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8

案由：修訂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修訂建議表			
項次	原條文內容	修訂內容	理由
1	十、十一、(一)(二)(三)(四)(五)(十八)(十九)……學務處(夜間部)……	十、十一、(一)(二)(三)(四)(五)(十八)(十九)……學務處(進修部)……	經 107.6.20 召開之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臨時動議決議，因夜間部已改制進修部，故文字修改。
2	十三、……具學生身分者由輔導室通報。	十三、……具學生身分者由生輔組通報。	因 105.1.1 起性別平等執行秘書業務已移轉至學務處。
3	十五、……並於事件調查完竣後，輔導室逐案將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處理回報表……	十五、……並於事件調查完竣後，學務處逐案將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處理回報表……	同上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9

案由：有關進修部學校法規修訂建議，請討論。

提案單位：進修部

說明：

- 5/30(三)進修部召開學校法規修訂會議，通過8項學校法規修訂建議。
- 6/6(三)行政會議討論時，除了第7項沒有通過外，其餘7項修訂建議都決議通過。

項次	原條文內容	修訂內容	理由
1	學生獎懲實施要點(P12) 拾壹、有下列事蹟行為之一者記大過(含)以下： 十一、校內、校外吸菸、喝酒之行為者。	學生獎懲實施要點(P12) 拾壹、有下列事蹟行為之一者記大過(含)以下： 十一、校內、校外吸菸(含吸電子菸)之行為者。	新興產品電子菸應納入規範。
2	學生獎懲實施要點(P12) 拾壹、有下列事蹟行為之一者記大過(含)以下： 十六、酗酒、賭博、嚼檳榔者。	學生獎懲實施要點(P12) 拾壹、有下列事蹟行為之一者記大過(含)以下： 十六、喝酒、賭博、嚼檳榔者。	酗酒之定義較難判斷，改以喝酒取代
3	學生懲處存記暨懲處註銷實施要點(P14) 2. 以公服方式： (6)學生違犯校規，經校定大過(含)以上之處分者，不適用公服銷過之規定。 (7)因吸菸情事遭懲處者，除完成公服時數外，另需完成戒治教育始可註銷懲處。	學生懲處存記暨懲處註銷實施要點(P14) 2. 以公服方式： (6)學生違犯校規，經校定大過(含)以上之處分，除因吸菸情事遭懲處者，不適用公服銷過之規定。 (7)因吸菸情事遭懲處者，除完成衛生組公共服務時數外，另須參加衛生署(局)核可之戒菸單位辦理戒菸班結業後，始可註銷懲處。	(6)及(7)原條文內容相抵觸。建議修訂吸菸可公服銷過，惟需完成戒菸班結業及衛生組公服時數，始可註銷懲處。
4	學生獎懲實施要點(P12) 拾肆、學生吸菸者必須參加衛生署(局)核可之戒菸單位辦理戒菸班結業後，方可辦理衛生組之公共服務銷過。	學生獎懲實施要點(P12) 拾肆、學生吸菸者必須參加衛生署(局)核可之戒菸單位辦理戒菸班結業後，方可辦理衛生組之公共服務銷過。	建議將原條文刪除，並將條文合併至學生懲處存記暨懲處註銷實施要點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學校進修部「學校法規」修訂建議表			
項次	原條文內容	修訂內容	理由
5	<p><u>學生服裝儀容規定(P19)</u> 六、進修部每週一、二、三、五為校服日，學生應依規定穿著校定服裝到校；每週四為便服日，學生須依學校規定穿著校服。</p>	<p><u>學生服裝儀容規定(P19)</u> 六、進修部每週一、二、三、四為校服日，學生應依規定穿著校定服裝到校；每週五為便服日，學生須依學校規定穿著校服。</p>	日間部便服日為週五，建議進修部便服日由現行的週四修改至週五，日、夜一致以便於管理。
6	<p><u>學生服裝儀容規定(P20)</u> 九、學生服裝儀容檢查： 每學期由進修部生輔組實施二次定期服裝儀容檢查，其餘時機採不定時檢查。</p>	<p><u>學生服裝儀容規定(P20)</u> 九、學生服裝儀容檢查： 每學期由進修部生輔組實施一次定期服裝儀容檢查，其餘時機採不定時檢查。</p>	日間部學生服裝儀容檢查，每學期定期檢查為一次，建議進修部亦修訂為一次，其餘機採不定時檢查。
7	<p><u>學生服裝儀容規範(P19、P20)</u> 八、學生服裝穿著及儀容規定： (一) 校服日及寒暑假穿著規定： 1. 無特殊狀況不得戴帽，特殊狀況須持有進修部生輔組核准之證明。 (三) 便服日穿著規定： 4. 便服日無特殊狀況不得戴帽，特殊狀況須持有進修部生輔組核准之證明。</p>	<p><u>學生服裝儀容規範(P19、P20)</u> 八、學生服裝穿著及儀容規定： (一) 校服日及寒暑假穿著規定： 1. 課堂中不得戴帽，特殊狀況須持有進修部生輔組核准之證明。 (三) 便服日穿著規定： 4. 便服日課堂中不得戴帽，特殊狀況須持有進修部生輔組核准之證明。</p>	戴帽子可以保護眼睛避免紫外線傷害，故應開放上下課路途中戴帽。惟課堂中為禮貌與進行課堂管理，不得戴帽。
8	<p><u>學生服裝儀容規定(P19)</u> 八、學生服裝穿著及儀容規定： (二) 學生儀容規定： 1. 學生不可配戴任何飾品（包含耳飾、臉部各式環、項鍊、頸飾、手鍊、手環、戒指及腳環等飾物）。如因宗教信仰或民間禮俗有佩戴需要者，佩戴時以不外露為原則（守孝者例外）。</p>	<p><u>學生服裝儀容規定(P19)</u> 八、學生服裝穿著及儀容規定： (二) 學生儀容規定： 1. 學生不可配戴除耳針(一對為限直徑大小不得超過0.5公分以上)外任何飾品（包含臉部各式環、項鍊、頸飾、手鍊、手環、戒指及腳環等飾物）。如因宗教信仰或民間禮俗有佩戴需要者，佩戴時以不外露為原則（守孝者例外）。</p>	

決議：修正後通過。(項次7經表決維持原條文，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 10

案由：有關日間部 108 學年度門市服務科總體課程計畫草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特教組

說明：因教育局 108 學年度特教課程審查將於 7 月進行，因此本案先行於 107 年 6 月 22 日(五)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提校務會議通過後報局審查。詳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主席結論：

- 一、今年暑假日間及進修部皆無返校日，請協助學生按學校行事曆期程辦理補考、重補修等活動，讓學生都能順利拿到學分順利畢業。
- 二、今年暑期輔導課熱食部會供餐，讓學生不需訂外食，專心上課。
- 三、年底市長、市議員選舉日和我們校慶同一天，校慶活動會因此調整日期，俟下學期行事曆確認後再向大家報告。
- 四、面對未來少子化的許多挑戰，目前進修部已開始在減班，是否繼續減招呢？減招哪些科？相關問題請各科先討論，待有共識後再進行行政評估，經校內充分討論後定案再報局。

拾、散會：12 時 30 分

附件：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何杉友主任

感謝各處室及各位老師對教務處各項業務的協助及配合。教務處這年來業務非常繁重，要面對 108 年新課綱的實施，包含了課程、師資、設備、場域空間的規劃等，還要協助辦理教育局的委辦事項(如高職工作圈、特教輔導團、總體課程審查、國中會考、英語夏令營、「台灣餐桌文化 倡求世界和平」高峰會等)，並且要撰寫一些計畫(如課程先鋒學校精進補助計畫、高中職優質化、先鋒計畫、先鋒學校之臺北 100 .打造學生競爭力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實習場域設備、實習場域的規劃等)以爭取經費補足教學場域的設備之不足。另外、老師們都能盡心盡力教導學生，使學生升學的成績斐然，各項藝文競賽都有很好的成績。

教育工作未來只會越來越繁重，學生的輔導問題會越來越棘手，盡心盡力之餘，請各位老師要照顧好自己的健康。暑假將至，先預祝大家暑假愉快，萬事如意。

1. 106 學年度獲獎概況

序號	內容	成果與績效	指導老師
1.	106 學年度英語讀者劇場比賽	榮獲第 3 名	吳婉滢老師
2.	106 學年度臺北市第十二屆「青少年學生文學獎」	榮獲新詩佳作	彭仰琪老師
3.	臺北市 106 年度高職學生敘事力比賽	榮獲佳作	陳麗妘老師 施柏宏老師
4.	外語群科中心英文讀書心得	榮獲優選、佳作	劉昆龍老師
5.	臺北市 106 年度英文歌唱比賽	榮獲第 3 名	胡慧兒老師
6.	臺北市 106 年度高職學生學習檔案競賽	榮獲佳作	楊孝媛老師 闕曉瑩老師 洪明璟老師 陳麗雲老師
7.	臺北市高職閱讀心得寫作競賽	散文新詩類第 1 名 散文新詩類第 2 名 散文新詩類第 3 名	鄒依霖老師 何思慧老師 闕曉瑩老師

		小說類第 2 名 小說類佳作 人物傳記類第 1 名 人物傳記類第 2 名 人物傳記類第 3 名 人物傳記類第 2 名 人物傳記類佳作 人物傳記類佳作 人物傳記類佳作 漫畫綜合類第 1 名 漫畫綜合類第 2 名 漫畫綜合類第 3 名	黃絢親老師 鄒依霖老師 闕曉瑩老師 彭仰琪老師 彭仰琪老師 彭仰琪老師 黃絢親老師 彭仰琪老師 劉明亮老師 何思慧老師 何思慧老師 闕曉瑩老師
8.	106 年度高職學生閱讀擂台賽	榮獲季軍	莊品貞老師 何思慧老師
9.	106 年全國語文競賽 阿美族語朗讀	榮獲第 6 名	黃桂英老師
10.	臺北市 106 學年度 本土語言競賽	原住民語朗讀比賽 第 1 名 閩南語朗讀比賽佳作 客家語演說比賽佳作	黃桂英老師 陳麵老師 廖均懋老師

2. 107 年承辦教育局業務：

- (1) 106 學年度臺北市高職特教輔導團。
- (2) 107 年臺北市高職學生暑期英語夏令營。
- (3) 107 年臺北市高職工作圈(課程教學組)工作。
- (4) 107 學年度臺北市高職總體計畫審查
- (5) 107 年度國中會考
- (6) 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測
- (7) 2018「台灣餐桌文化 倡求世界和平」高峰會(台北場)。

3. 下學期重點工作：

- (1) 臺北市課程先鋒學校精進補助計畫。
- (2) 107 學年度免試入學分發工作。
- (3) 107 學年度臺北市高中職行動研究評選。
- (4) 108 學年度臺北市總體課程審查。

- (5) 107 年度校務評鑑。
- (6) 國際交流宣導(日本靜岡富岳館高校、群馬共愛學園接待)。
- (7) 108 學年度新課綱實施，本校之總體課程計畫。
- (8) 107 年度高中職優質化。
- (9) 各項升學及入學考試。

4. 各組工作報告

教學組

(1) 【期末補考】

日間部第 2 學期補考於 7 月 11 日（三）進行，請各科補考監考、閱卷老師務必到場監考，如有私人事務，敬請事先找好代理人並告知教學組。

(2) 【考題上傳】

為建置本校考古題系統供學生學習及家長參考使用，凡於校內各次期考考程所列考科均請出題老師於期考後 1 週內上傳考題(含解答)

上傳方式：

學校首頁／【線上服務】區／【考古題庫查詢】／【考古題庫系統】／【考題上傳】／輸入資料／上傳考題

(3) 【寒假課輔事宜】

A.106 學年度暑假高三課業輔導已依各班意願完成開班收費，共計 20 個班級上課，課表已公告於學校首頁並發放各班級及任課老師，感謝導師及任課老師之辛勞。

B.每節授課前，請確實點名並填寫班級當日點名單，以掌握學生寒假出缺勤狀況。

C.課程授課時間請勿任意更動，以利後續授課日誌之核對及鐘點費之撥放。每節授課後，請務必於當日授課日誌中簽名，以做為鐘點費核發之依據(未簽名者恕無法核發鐘點費)，若有議動，請填寫代課、調課單。

D.依「臺北市高級中學學習輔導實施要點」，各項學習輔導均不得提前教授新課程，以維所有學生學習權益，請老師務必配合。

E.暑輔期間依各班課表情形請總務處協助蒸飯箱開放事宜，如需使用蒸飯箱之同學，請務必於每日上午 10:20 前送至蒸飯箱，如於 10:20 前無便當放置，則當日將不開電蒸飯。

(4)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A.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提供支持，並

強化校內教師專業發展機制。

B.增進教師專業發展知能，提升教師專業素質。

C.以學習者為中心，透過教師備課、觀課、議課歷程提升教師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形塑同儕共學的教學文化。

D.臺北市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教學初階、進階、輔導教師人才培訓實施，請上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或臺北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http://bit.ly/taipeitptd>) 查詢最新研習公告。

(5)【將推動高職優質化計畫】課程先鋒、士商領航。教師先鋒、專業領航。

A.持續推動教師社群促進教師專業自主，鼓勵教師終生學習，以教師自我省思及同儕專業互動來提升教學技巧，達成形塑教育專業形象。

B.持續推動公開授課，規劃公開授課應包括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

C.健全學校課程發展機制，完成本位課程學生閱讀素養與應用表達。

D.建立課程地圖，完成課程架構。

E.規畫多元選修課程，促進學生多元學習及適性發展。

F.開設各職業類科跨班分組特色課程，提升學生專業能力。

G.規畫彈性學習時間，落實學生自主學習之精神。

H.落實新課綱配套措施，發展選客機制。

I.其他素養導向具體課程。

(6)【校外教學申請】

請老師有校外教學(參訪、比賽等)需求者，務必先行申請；依據「臺北市公立中等學校舉辦校外教學實施要點」第二條：校外教學活動應定有明確的目標，將學習內容融入活動中。校外教學活動應周詳規劃，落實執行。校外教學應依各學習領域課程，以教師專業自主精神，設計校外教學活動單元，以達到印證校內所學、課程統整與探索學習的目的。老師申請校外教學時，請準備相關資料：班級課表、調課申請單(若有調課)、學習單、學生名單、家長同意書(半日以上)；並於一週前送至教務處，以免延誤當日校外教學之課程。

註冊組

1.完成事項

(1)6/19(一)完成 107 學年度基北區優先免試入學現場撕榜作業，撕榜報到率 100%，感謝各科科主任及各處室的協助。

2.待辦事項

(1)107 學年度新生於 7/10(二)放榜，7/13(五)辦理報到。

- (2)高三技優選填志願 6/27~6/29、放榜 7/4。
- (3)高三甄選入學選填志願 7/4~7/7、放榜 7/11。
- (4)高三登記分發選填志願 7/26~7/31、放榜 8/7。

3.高職免學費

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從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辦理，感謝全校導師協助辦理各班收件與查驗，使全體學生的申請作業可以依時程完成。高一新生免學費通知將於新生訓練時發給，請高一導師協助辦理收件及正本查驗。

4.期末考成績處理

因期末時程非常緊迫，補考名單必須於 7 月 6 日(星期五)當天公佈，請各位老師務必在期限內 7 月 1 日前將成績全學期成績上傳成功。另請老師也一定將期末考成績上傳，否則學生上網查詢成績會是 0 分。為避免老師舟車勞頓來到學校，請老師上傳完成績後，印下一份紙本成績單，並在紙本成績單上簽名，交至註冊組。(紙本成績單列印方式：登入系統→選定班級→下載成績→點選右上角「報表列印」即可。紙本成績單列印請列印成 A4 格式大小。感謝老師的協助！

- 6/26(二)考的科目→請在 6 月 29 日(五)23：59 前上傳完畢。
- 6/27(三)考的科目→請在 6 月 30 日(六)23：59 前上傳完畢。
- 6/28(四)考的科目→請在 7 月 1 日(日)23：59 前上傳完畢。
- ◎未排入期末考科目→請於 7 月 1 日(日)23：59 前上傳完畢。

5.升學制度宣導

【甄選入學】

- (1)105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一階段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取消檢定篩選，僅辦理倍率篩選。
- (2)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於國立技專校院之系科(組)、學程新增「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身分」招生名額，其資格審查及成績處理原則請詳閱本招生簡章。
- (3)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所有招生群(類)報名考生之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部分校系科(組)、學程針對備審資料項目，另訂以郵寄或其他方式繳交者，考生應依其規定另行繳交。
- (4)108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備審資料**必**採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亦可兩者皆為備審資料之採計項目。

(5)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甄試備審資料審查，將參採高中職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並自 108 學年度高中職學校入學新生起適用。

【科技校院繁星】

(6)108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再報名當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7)108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各高職學校至多可推薦人數由原本 12 名增加至 15 名。

【登記分發】

(8)108 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採各科目彈性權重機制；國文、英文及數學之共同科目權重為 1 至 2 倍之間(權重級距 0.25)，專業科目權重為 2 至 3 倍之間(權重級距 0.25)，且專業科目加權後總分至少須高於(含等於) 共同科目加權後總分 100 分。

【學測、指考】

(9)107 學年起，即目前的高三生升大學時，學科能力測驗國、英測驗範圍增至第 5 學期、國文全為選擇題，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獨立施測；英語聽力測驗不變。

(10)107 學年起，指定科目考試國文全為選擇題，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獨立施測；英語聽力測驗不變。

設備組

1.107 學年第一學期教科書業務：

(1) 相關期程如下：

日期	作業內容
7/23	高三暑輔第 1 天發放高三教科書，未參加暑輔同學於開學時發放。
8/30	發放高一、二教科書及全校書籍繳費單
8/30~9/10	書籍繳費日期，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準時於繳費期間至各銀行繳交書籍費。

(2) 教師用書於近期各書商業務會自行發放給老師，若沒收到，請告知設備組，將請書商補送。若老師有特殊需求(如考卷、配件)需協助，請通知設備組。

2.專科教室借用：

目前校內專科及電腦教室皆已安裝門禁系統，請依下列方式進入教室上課：

(1)課表排定之使用：

請依教學組公佈之課表時間，使用該班學生證刷卡進入教室。

(2)非課表排定之使用：

請老師先上網登錄借用之教室及時段，待上課時使用上課班級之學生證刷卡進入教室即可。目前空堂時段開放線上借用登錄之教室如下：

第 1~5 電腦教室、第 7 至 10 電腦教室、第 2 至 4 視聽教室、文創教室

3.107 學年度一般教室安排原則：

目前各年級的安排順序以順科順班為原則，106 學年度高一、二的排序皆為：國貿科→資處科→應外科→商經科→會計科(由低樓層至高樓層安排)，所以 107 學年度高一、二教室安排順序以下列為原則，但若遇班級有特殊需求學生將優先考量安排：

資處科→應外科→商經科→會計科→國貿科。(由低樓層至高樓層安排)

107 學年度高三教室安排順序：

廣設科→資處科→應外科→商經科→會計科→國貿科。(由低樓層至高樓層安排，因廣設科班級有特殊需求學生，所以先安排)

實研組

1. 已辦事項

- (1)本學期活動包括臺北市高中職博覽會、至國中招生宣導、澳洲(布里斯本)體驗學習活動、2018 Younger Boss 親子技職體驗營、台科大師培生教育實習、台科大師培生入班短期實習(應外科及商經科)、行動研究研習與徵件、扶輪社暑期短期交換甄選、2018「台灣餐桌文化 倡求世界和平」高峰會、臺北市高職學生英語夏令營及國外大學蒞校辦理講座等相關業務，萬分感謝各處室、各組及老師於本學期對本組各項業務的協助與支援。
- (2)第 19 屆行動研究徵件本校已於 5/31 完成線上報名，會計科 1 件、數學科 1 件及國文科 1 件，共計 3 件作品。6/5 已完成紙本送件。感謝老師們投稿。

2. 待辦事項

- (1)下學期(107 學年第一學期)實習教師預計共 9 名：特教科林妍婷(台師大)、特教科張馨方(台師大)、特教科陳昱達(台師大)、特教科林芳頤(北市大)、英文科柯宜蓁(台科大)、國文科楊宜欣(台師大)、會計科陳盈如(雲科大)、國貿科陳品捷(銘傳大學)、國文科謝旻宏(東吳大學)。感謝實習輔導老師們願意付出，為教育的未來點亮一盞明燈！敬請各位老師不吝給予指教和學習機會。
- (2)11 月 19 日(週一)上午日本群馬共愛學園將再度來訪，將甄選學生進行國際交流。

- (3)12月5日(週三)日本靜岡縣立富岳館高校學生(6個班級)將造訪本校，將由應外科高一、高二學生接待，此次交流日生將在校進行文化交流(含午餐交流)，請各班老師們協助，讓學生能夠善加把握此次國際交流機會進行相關學習。
- (4)下學期計有三位扶輪社外籍生至本校就讀，分別是來自匈牙利的張宇陽(Bence)和德國的Emma及Annalena。感謝下學年應外科高二導師李美儀、蔡裕豐、鄒嘉瑜老師的接待，也請各位老師給交換生愛的關懷與鼓勵。
- (5)107學年第20屆行動研究徵件投稿輪序為特教組、音樂科、自然社會領域(一篇)及進修部(一篇)。期盼新學年老師們能踴躍投稿。

特教組

1. 特教行政

- (1) 學生個人資料保密：請協助保密特教學生個人資料，勿於公開場合公告特殊生個人身分及資料，如需公開則請做妥適處理。
- (2) 依據北市教特字第 10636775000 號函規定，
 - A. 學校行政人員每年參加特殊教育類研習至少 3 小時，能支持並協助推展教學輔導工作。
 - B. 普通教師每年參加特殊教育類研習至少 6 小時(每學期至少 3 小時)，增進輔導身心障礙學生效能。
 - C. 特教教師每年參加特殊教育類研習至少 18 小時，以提升教學品質與輔導能力。

敬請老師多多參加校內、外之特教知能研習。

- (3) 愛的抱報第 12 期已於 5 月出刊，感謝全校師生之投稿，亦請師長引導學生閱讀愛的抱報，提升對特殊生之瞭解與關懷。
- (4) 4 月 14 日(六)四月天商業季愛心義賣活動，由教育局何雅娟副局長擔任一日店長，本次扣除成本，共募得 8 萬 7,920 元，已捐助校內急難救助金，感激家長會及與會嘉賓共襄善舉。
- (5) 本組承辦之台北市特教輔導團 105 及 106 學年度團務工作，業已於 6 月 19 日與大安高工進行業務交接儀式，後續將完成工作成果報告函報教育局。

2. 資源班

- (1) 107 學年度資源班新生：12 年安置入學 28 名、優先免試 2 名、特色招生 2 名，免試入學人數待確定。
- (2) 資源班升學紅榜：本學期高三畢業生共 27 名透過身心障礙聯合甄試升

學、身障獨招及統測等升學方式，順利畢業。

- (3) 抽離、外加課程：抽離及外加課程部分感謝教學組及國、英、數、經濟、會計、程式語言等任課教師（日、夜間部）的協助，抽離與外加課程資源需視全校特殊生整體需求評估後提供服務，非作為學業成績低落學生補救教學之用。未來抽離與外加課程歡迎老師們一同加入授課行列，將有助於深入了解資源學生之特質；107 學年度上學期資源班學生抽離課與外加課開課需求，包含抽離課 17 門及外加課 9 門。
- (4) 107 學年度上學期特教組抽離與外加課開課期程，如下：8/30(四) 抽離課正式開課、9/10（一）外加課正式開課。

3. 特教班

- (1) 感謝校內教師支持特教班 107 舉辦之 4 場餐飲成果展下午茶活動，給予特教班學生服務練習的機會。
- (2) 綜職科檢定及就業轉銜
 - A. 107、123、207、307 等 4 個綜職科班級至今年 5 月底前檢定通過狀況，共計有 34 名學生取得電腦打字、TQC、門市丙級或中餐丙級等相關證照合計，共 105 張，感謝楊麗芳老師、中餐外聘張金卿老師及各任課老師的指導。
 - B.** 106 學年度特教班共 14 名畢業生，畢業後生涯進路情況如下：共 8 名從事後勤服務業在台大醫院從事配送與清潔工作、1 名到電器行擔任學徒、1 名從事餐飲服務與清潔工作、3 名接受勞動處就服員服務媒合適合的工作、1 名升學考取台北城市科大應用外語系。

(二) 學務處

吳鳳翎主任

學務處全體同仁 祝全體教職員工

暑期愉快 諸事順心！

榮譽榜：

- 本校榮獲教育部頒發 106 年度捐血績優團體獎。
-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競賽榮獲多項佳績，成績如下：

1. 柔道

107 年臺北市青年盃柔道錦標賽				
序號	姓名	名稱	級數	名次
		高中男子團體		亞軍
1	陳煥彬	社會男子乙組	第一級	第一名
2	詹皓安	社會男子乙組	第二級	第一名
3	徐上哲	社會男子乙組	第一級	第二名
4	王柔諺	社會女子乙組	第二級	第一名
5	廖士豪	高中男組個人	第二級	第二名
6	黃楷翔	高中男組個人	第一級	第三名
7	練宇恒	高中男組個人	第二級	第三名
8	蔣承峰	高中男組個人	第五級	第二名
9	涂勝中	高中男組個人	第八級	第二名
10	彭浚紳	高中男組個人	第七級	第一名
11	王柏智	高中男組個人	第七級	第二名
12	彭瀟儀	高中女子組個人	第六級	第二名
13	宋品璇	高中女子組個人	第三級	第三名
14	黃佳儀	高中女子組個人	第一級	第一名
15	沈彙婕	高中女子組個人	第四級	第一名
16	張愷玲	高中女子組個人	第五級	第一名
17	詹皓安	高中男組個人	第四級	第三名
18	王柔諺	高中女子組個人	第四級	第三名

107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序號	姓名	名稱	級數	名次
1	彭浚紳	高男組	第七級	第三名

2	倪俊熙	高男組	第二級	第五名
3	涂勝中	高男組	第八級	第七名

107 年全國柔道錦標賽				
序號	姓名	名稱	級數	名次
1	陳煥彬	高男組	第二級	第三名

2. 田徑

107 年臺北市春季全國田徑公開賽						
序號	姓名	組別	項目	成績	名次	備註
1	吳家如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90	1	破大會紀錄
2	林映彤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70	2	破大會紀錄
3	林晏如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60	3	平大會紀錄
4	楊惟元	高男組	撐竿跳高	4.50	1	
5	張洲豪	高男組	撐竿跳高	4.40	2	
6	李蕙彤	高女組	跳遠	5.61	2	
7	周庭安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30	4	
8	董品賢	高男組	三級跳遠	14.17	4	
9	林映彤	高女組	跳遠	5.07	5	
10	周庭安	高女組	100M 跨欄	17.47	7	

臺北市 106 學年度中等學校運動會						
序號	姓名	組別	項目	成績	名次	備註
1	吳家如	高女組	撐竿跳高	4.00	1	破大會紀錄
2	林映彤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77	2	破大會紀錄
3	李蕙彤	高女組	跳遠	5.65	1	
4	董品賢	高男組	三級跳遠	14.62	1	

5	張洲豪	高男組	撐竿跳高	4.40	1	
6	楊惟元	高男組	撐竿跳高	4.20	2	
7	林晏如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40	3	
8	古明禾	高男組	跳遠	6.62	4	
9	歐陽宣仁	高男組	跳高	1.65	4	
10	董品賢	高男組	跳遠	6.56	5	
11	林映彤	高女組	跳遠	5.10	5	
12	周庭安	高女組	100M 跨欄	17.63	5	

107 年新北市全國青年盃田徑錦標賽

序號	姓名	組別	項目	成績	名次	備註
1	林映彤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80	1	破大會紀錄
2	吳家如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70	2	
3	林晏如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60	3	
4	楊惟元	高男組	撐竿跳高	4.40	5	
5	張洲豪	高男組	撐竿跳高	4.40	6	

107 年全國中上學校室內撐竿跳高錦標賽

序號	姓名	組別	項目	成績	名次	備註
1	吳家如	國際組	撐竿跳高	4.05	3	破全國紀錄
2	吳家如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90	1	破大會紀錄
3	林映彤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90	2	破大會紀錄
4	林晏如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50	3	
5	周庭安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20	6	
6	張洲豪	高男組	撐竿跳高	4.40	6	

2018 新加坡田徑公開賽						
序號	姓名	組別	項目	成績	名次	備註
1	吳家如	女子組	撐竿跳高	4.15	1	破全國紀錄

107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序號	姓名	組別	項目	名次	備註
1	林映彤	高女組	撐竿跳高	1	破大會紀錄
2	吳家如	高女組	撐竿跳高	3	破大會紀錄
3	林晏如	高女組	撐竿跳高	5	
4	楊惟元	高男組	撐竿跳高	3	
5	張洲豪	高男組	撐竿跳高	8	

2018 泰國田徑公開賽						
序號	姓名	組別	項目	成績	名次	備註
1	吳家如	女子組	撐竿跳高	4.20	1	破全國紀錄
2	林映彤	女子組	撐竿跳高	3.90	4	

2018 世界中學運動會						
序號	姓名	組別	項目	成績	名次	備註
1	林晏如	女子組	撐竿跳高	3.60	5	
2	楊惟元	男子組	撐竿跳高	4.40	4	
3	張洲豪	男子組	撐竿跳高	4.40	5	

3. 壘球隊

106 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壘球錦標賽 冠軍
106 學年度中小學女子壘球聯賽決賽 冠軍

4. 棒球隊獲 106 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壘球錦標賽 第四名
5. 籃球隊參加士林北投區籃球三對三群組交流競賽獲男子組第三名
6. 羽球隊參加士林北投區群組羽球交流競賽獲第二名

重大宣導及工作事項

1.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免費盒餐支出金額為元整。

本學期申請人數	愛心便當支出
38 人	145,200 元整 (熱食部)

2. 106 學年度下學期申請營養午餐補助金人數為 125 人，每人 4,895 元整，總計申請金額為 611,875 元整。
3. 本學期資源回收金總計 15,792 元整，已完成入庫及報局事宜。
4. 本校榮獲教育部頒發 106 年度捐血績優團體獎。
5. 6 月 7 日完成本校所有公廁解除列管。
6. 本學期辦理各項重大活動：
 - (1) 辦理 106 學年度教育盃壘球錦標賽。
 - (2) 辦理溫馨的畢業典禮。
 - (3) 辦理高三千人祈福活動。
 - (4) 辦理高一健康操比賽。
 - (5) 辦理孝悌模範表揚活動。
 - (6) 辦理高二校外教學。
 - (7) 完成 107 學年度日間部導師遴聘作業。

● 暑假重大校園活動預告

(一)7 月份：

1. 7/6(五)辦理單車成年禮。
2. 7/13(五)配合免試入學新生報到，辦理校服(含制服及運動服)購買、套量及發放。
3. 7/16-19(一~四)配合臺北市政府，辦理市政體驗營活動。

(二)8 月份：

1. 8/23(四)高一導師班級經營研習。
2. 8/24(五)高一新生始業輔導。

3. 8/30(四)開學典禮。

4. 8/30(四)辦理 107 學年度班級幹部訓練。

(三)辦理高三畢業紀念冊招標前置作業及高三拍攝證件照。

(四)召開本校 67 週年校慶第 1 次籌備會議。

(五)配合校務評鑑相關事宜。

【訓育組】：

1. 已辦理：召開各年級導師會議、全校導師會議，感謝全體導師的一年來的辛勞及各年級級導師：洪明璟老師、游益政老師及許瑛翎老師鼎力協助。

2. 已辦理：組織學生自治性聯會：班聯會、社聯會、畢聯會，協辦全校各年級師生相關活動。

3. 已辦理：完成高二校外教學，感謝總務處、會計室。

4. 已辦理：完成高三畢業紀念冊，感謝總務處、會計室。

5. 已辦理：全校班代大會、社團社長大會，進行學生反應事項溝通。

6. 已辦理：學生競賽活動

(1)全校優良學生選舉、臺北市優良學生表揚活動。

(2)參加臺北市樂儀旗舞隊觀摩表演。

7. 辦理學生展演活動：

樂儀旗隊、舞狂社、熱舞社、舞研社、康輔社、熱音社、吉他社、烏克蘭麗麗社及新音社等，於 6-7 月辦理校外公演活動。

8. 已辦理校園活動：畢業典禮、追分糕粽千人繫福活動、母親節卡片競賽、週記抽查等活動。

9. 已辦理：配合士商四月天商業季活動社團表演及學生社團聯合成果校內發表展覽。

10. 已辦理 107 學年度日間部導師遴聘。

11. 高一導師班級經營研習訂於 107/8/23(四)實施。

12. 107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於 107/8/24(五)實施。

13. 8/29(三)辦理 106 學年度班級幹部訓練。

【衛生組】：

1. 4 月 5 日完成心臟病複檢事宜。

2. 完成校內熱食部每月兩次例行督導。

3. 3 月 16 日辦理 107 年度商業季環境講座及食品講座。

4. 完成校園列管公廁硬體設備自我管理每月報表填報及報局。

5. 完成 2 月~5 月校園列管公廁硬體設備自我管理每月報表填報及報局。

6. 6 月 22 日完成本學期環境教育宣導 (PM2.5 空氣品質相關宣導)。

7. 完成 107 年環保義工獎推薦名單，本年度推薦 5 名 (317 林依庭、302 許芷

琳、302 張家蓉、317 吳至婷、319 薄楚璇)。

8. 完成本學期平安保險繳費事宜，本學期平安保險申請件數為 18 件。
9. 完成本學期日夜間部專用垃圾袋發放及申請。
10. 5/10 會同衛生局來員通過北市政府衛生局菸害防制法稽查，全校符合規定。
11. 協同教育局督導人員完成本校合作社熱食部環境及營養衛生督導。
12. 完成健康促進學校「正確用藥」議題成果報局，感謝教官室協助辦理。
13. 3 月 9 日完成校內高一、二環境教育講座：認識台灣國家公園之美。
14. 4 月 27 日完成校內高二學生性病及傳染病防治宣導講座。
15. 完成本校 106 學年度健康促進創意標語徵件活動，選出共 20 幅作品、感謝廣設科協助評選。
16. 協助 106 年度丙級技術士檢定考試監場人員閱卷事宜。
17. 5 月 25 日完成 106 學年度下學期捐血活動，115 人捐血，計 125 袋。
18. 辦理 107 年度上半年二手書回收利用活動 (5/21—6/25)。
19. 完成健康促進學校 106 學年度執行成效資料庫登錄事宜。
20. 帶領衛服完成 107 年度統測、國中會考、丙級技術士檢定等考生服務工作。
21. 完成臺北市 107 年度高中職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小田園暨綠屋頂百大良師報名，並恭喜楊秀華老師代表本校獲得教學獎。
22. 5 月 31 日辦理校園 1 樓平面及重訓室登革熱病媒蚊消毒。
23. 辦理戒菸班公服，計 5 人次 (每人 18 小時)。
24. 完成 106 年度校園小田園計畫肥料及培養土等農用品發放。
25. 完成本學期廢光碟片及廢電池回收獎勵事宜。
26. 完成 106 年度上半年衛生服務隊隊員服務學習認證。
27. 完成 106 年度畢業典禮傑出領導獎及生活教育優良獎提名及獎狀印製。
28. 完成 106 學年度台北市校園認養流浪犬貓計畫成果報局。
29. 規劃辦理 107 年度暑假返校打掃事宜

本學期整潔成績競賽：

高一前 9 名：106、107、108、123、111、103、118、105、119

高二前 8 名：207、205、206、216、208、219、210、214

暑假返校打掃班級次數總計為 108 班次，另外，國家清潔日排定於 7/6 辦理。

【生輔組】：

1. 校內公共服務資訊上網公告，以利學生改過銷過。
2. 持續要求同學生活常規、輔導學生正確觀念。
3. 處理學生違規事件。

4. 持續辦理學生改過銷過暨協助學生出缺勤紀錄問題處理。
5. 辦理秩序服務隊學生選、訓、用事宜。
6. 辦理學生遠到證及機車證。
7. 辦理新生始業輔導有關事宜。
8. 公告學生暑假生活須知。

【體育組】：

1. 體育班校隊參與各項比賽榮獲佳績！（請參閱榮譽榜）
2. 辦理 106 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壘球錦標賽，感謝體育老師及全體同仁協助，活動圓滿順利。
3. 辦理校內班際羽球賽、籃球賽，高三科際盃籃球賽，感謝鄭旭峰師、賴黃健師、李志文師及所有體育老師協助辦理。
4. 辦理體育班招生，107 學年度預計招收 35 名新生，目前錄取 10 名。
5. 辦理及參與 107 年度士林、北投群組校際體育交流活動。
6. 辦理各代表隊比賽、經費補助、核銷事宜。
7. 每日體育課器材借還及管理、檢修等事宜。
8. 繼續辦理教育 111 政策、校內 5 項體育運動能力檢測。
9. 學生體適能、游泳能力檢測上傳教育部體適能網站系統。
10. 接續辦理 107 年單車成年禮活動(107/7/6)。

（三）總務處

洪華廷主任

1. 學期即將結束，敬祝各位老師假期愉快、萬事如意。
2. 107 年度學校下半年度的工程項目包括「圍牆圍網基座及司令台改善工程」、「校園電梯改善工程」、「電腦教室改善工程」以及「本校建物防水修繕工程」。於施工期間，請全校師生盡量遠離工地，並注意自身安全。
3. 販賣部將於暑假高三輔導課期間照常營業服務師生，營業時間從 7/23(一) 至 8/10(五) 每天上午 7 點營業至下午 2 點。
4. 假日到校辦公同仁如有需求，為安全管制需要，請至警衛室登記後，請警衛代解保全。最晚請配合於下午 5 點 30 分以前離開辦公室。

文書組

1. 處理一般公務機密應注意事項：

(1) 文書處理時，不得隨意散置以防止他人窺視，放置時應背面向上或放於公文夾內。

- (2)下班或臨時離開辦公室時，應將公文收藏於辦公桌抽屜或公文櫃內並加鎖，如有攜離辦公處所之必要者，須經單位主管以上人員同意。

2. 關於信件處理說明：

- (1) 親友信件請儘量勿寄至學校，文書組無法辨識身份者，將逕行退回寄件人，請同仁留意個人重要通知。
- (2) 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儘量不要將個人信件寄至學校，以免因無法確認身分遭退信，感謝配合！

事務組

一、宣導事項：

(一)節約用電、用水、用油：

- 108 年用電效率較 104 年提升 4%及用油較 104 年不成長為目標。
- 臺北市政府實施目標用水量以 103 年為基期，每年降低 2%，至 107 年降低 8%。

用水 103~106 年度達成如下表：

年度	103	104	比 103 增減%	105	比 104 增減%	106	比 105 增減%
用水度數	37,490	33,200	-11.5%	34,775	+4.7%	31,180	-10.3%

水、電、電話費使用比較表

類別		107/04 用量	107/05 用量	與前月 比較	106/05 用量	與去年同 期比較	備註
水費	度數	1,990	2,470	480	2,585	-115	
	金額	38,898	50,218	11,320	52,691	-2,473	
電費	度數	100,900	177,300	76,400	145,200	32,100	
	金額	349,687	597,796	248,109	457,151	140,645	
電話費	金額	14,949	估 16,163	1,214	17,494	-1,331	

二、採購案(10 萬元以上)辦理情形：

(一)107 年 6 月份已辦理採購案：

- 10710 107 年度視聽一教室整修工程(6/13 公告、6/26 開標)
- 10716 107 年度司令臺及圍牆整修工程(6/1 公告、6/7 開標決標)
- 10718 107 年度校園電梯改善工程(5/24 公告、6/6 流標、6/7 公告、6/13 開標、6/19 決標)
- 10720 107 年度屋頂防漏修繕工程(6/25 公告、預計 7/6 開標)
- 10722 107 年度電腦教室環境改善工程(6/21 公告、6/26 開標)
- 10732 107 學年日本文化體驗教育旅行活動採購案(6/6 公告、6/26 開標)
- 10733 107 年度赴澳洲國際交流及體驗學習活動(5/15 決標)
- 10734 臺北市 107 年度高職學生英語夏令營採購案(5/25 公告、6/7 開標、6/14 決標)
- 10735 107 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環境改善採購案(5/25 公告、6/5 廢標)

(二)107 年 7 月份預訂辦理採購案：

- 10736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科書採購案(議價)

2. 10737 107學年度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熱食部招租第1年續約案
3. 10738 107年度精簡型電腦採購案

三、各處室影印紙領用情形一覽表(A4 包數)

月份 處室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備註
人事室	10			10		10							30	
會計室		10			10								20	
進修部														
教務處				35	20	20							75	
學務處					110								110	
教官室														
總務處	10	10		10	10	10							50	
圖書館				10									10	
輔導室			10	10	10								30	
實習處														
秘書室			10										10	
合計	20	20	20	75	160	40							335	

出納組

1. 本校【月薪】薪資單及【其他薪津發放】薪資單：包含各項補助費、鐘點費、兼課費、代課費…等，目前均以 email 方式寄發；請未收到薪資單信息之教師及同仁隨時至出納組查詢填寫。
2. 爰引往例，本組於9月初，將協調台北富邦銀行辦理教職員工優惠存款開戶事宜，請要辦理本項開戶教師或職員工於開學後3天內(自開學日當天起算)至本組登記，俾利統計人數及發函台北富邦銀行士林分行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經營組

- 一、為維護校園安全，上課期間大門口鐵門會呈半掩狀態(機車及行人可通行)，屆時同仁開車進入時，請閃爍頭燈2次，提醒保全人員開鐵門，請勿猛按喇叭，影響校園安寧。
- 二、非行政人員教師，7-8月將暫停交通費補助，於9月份薪津中恢復補助，新任教師或復職教師請重新申請交通費補助。暑假期間如有到校參加重補修、課輔等課程者，由業管單位統一造冊申請交通費補助。
- 三、申有關颱風天然災害一級開設值勤留守任務，值勤人員及地點：總務處工友以上全體同仁一組輪流編排〈總務組〉，留守於總務處；各處室組長以上一組輪流編排〈行政組〉，留守於各自辦公室；教官室一組為校安中心〈24小時留守〉。傳真至總務處之天然災害資料，請立

即轉送校安中心〈教官室〉。

最近 5 組留守人員順序如下表，請各留守人預為準備。

日期	時間	災害名稱	總務組	行政組
	8:00-1700		劉思慧	體育組長
	8:00-1700		連軒承	教務主任
	8:00-1700		陳家民	教學組長
	8:00-1700		曾薇潔	註冊組長
	8:00-1700		洪華廷	設備組長

留守人員值勤時會有 1 本「值勤簿」登錄及值勤留守任務須知、值勤留守巡視區域。

四、校園安全門禁及電源自主管理宣導：

1. 本校師生假日寒暑假進入教學區進行教學活動，請於 3 日前向教學組申請，並依規定填具「假日寒暑假使用教學區申請表」。傳達室同仁依校長核可後之申請表，協助開放教學區域之門禁，未依規定申請者將不開放進入，請各位教師及同仁配合辦理。
2. 本校各辦公室皆已設定保全，邇來有假日入內辦公但未解除保全設定，致保全發報之情事；請各位教師及同仁務必配合於假日進入辦公室辦公前，先自行解除保全設定或聯絡傳達室值班同仁協助以免誤報。
3. 辦公及教學場所無人辦公、上課或自習時，應關閉門窗及電源。
4. 辦公及教學場所禁止使用高耗電電器，避免使用插座增加延長裝置(特殊教學場所或已核准者除外)。

五、寒暑假連續假期請注意長假期間公產保管事宜：為避免經管單槍投影機、筆記型電腦、數位攝影機及電腦液晶螢幕等教學設施於期間發生竊損，請各保管人應積極防範，並依下述事項辦理，避免竊案發生：

1. 應立即檢視各設備放置地點之保全性及安全性，確實落實貴重財物應置於設有保全防護及具有隱蔽性之空間。
2. 確實於離校時，將門窗(含氣窗)關妥上鎖，並作好防竊保全設定。
3. 各項市有財產使用及保管人員，應善盡使用保管責任，如發生毀損、遭竊等情事時，除應檢討責任疏失外，並應負理賠責任；且發現財物

減損涉有隱匿不報情事者，當以嚴懲。

4. 請各項財產使用及保管人員加強注意用電安全，以防火警發生造成財物及人身損害。

六、防火宣導【一般家庭預防火災應注意事項】：

1. 在烹飪時避免穿著寬鬆的衣服並將袖子捲起，勿分心做其它的事。
 2. 使用瓦斯爐具不慎引起火災時，應即關閉瓦斯，並用鍋蓋或溼布覆蓋滅火。
 3. 喝酒或服藥後，避免使用爐火及吸煙。
 4. 請勿在床上吸煙、打火機要收到家中幼童拿不到的地方。
 5. 電線插座不可插上太多插頭，插座要經常清除灰塵。
 6. 吸煙時應使用大開口、具深度不易翻倒的煙灰缸。
 7. 在房間內外加裝「獨立型偵煙探測器」。
 8. 利用定時器來關閉電器。
 9. 年紀大或行動不便者，居住於靠近逃生出口的房間。
 10. 使用電暖爐時應保持易燃物品 1 公尺以上的距離。
 11. 請勿讓身心障礙者、兒童單獨留在家中；火災發生時，應協助他們及早避難。
 12. 緊急出入口、緊急避難梯間等處所，請勿堆放雜物，妨礙人員逃生。
- 七、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保持居家環境通風，以避免一氧化碳中毒』。

(四) 輔導室

林詠齊主任

- 一、本學期輔導工作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網頁資料附件 1），敬請參閱。
- 二、本學期「諮商晤談人數統計表」，總諮商服務人次為 1623 人次（前學期為 1965 人次），其中以生活輔導 388 人次、生涯輔導 324 人次、教師諮詢 280 人次最多；進修部以生涯輔導居冠、人際適應次之（請參閱網頁資料附件 2，尚缺進修部高一人次統計）。
- 三、感謝全校教職員工，協助擔任「認輔教師」（教職員工有 81 位），積極參與「認輔工作」；從賞識孩子開始，讓每一個需要協助的孩子，都有機會得到最適切的幫助。（附件 3）
- 四、「生涯處處是綠洲—升學進路輔導手冊【107 年度修訂版】」，已修訂完畢，感謝多位老師協助撰稿編輯；並於 2 月印製、出刊給相關師長及各畢業班級

參考。電子書請由學校首頁右方「數位教材暨電子出版中心」瀏覽下載。

- 五、下學期擬定於 9 月 15 日上午(週六)為「學校日」，請各位導師、任課老師及相關同仁，在暑假中利用時間儘早規劃班級經營計畫及教學計畫。
- 六、教育局鼓勵全校教職員工踴躍參加家庭教育專業知能研習。以線上研習方式進行，研習網站：[教育部數位學習服務平台家庭教育線上研習](#)。完成研習及線上測驗，每學年將有相關獎勵制度。
- 七、感謝高一、高二擔任「健康護理」學科教學的老師以及實施班級輔導的輔導老師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愛情重補修課程」。
- 八、107 學年度將辦理教師進階輔導知能研習活動，主題為「粉彩媒材於學生輔導之應用」。時間為 **09/18、09/25(週二)**13:10-16:10。歡迎各位同仁踴躍報名參加！**(請於 09/07 下班前向輔導室佳珊、詠齊報名)**
- 九、內政部兒童局設置之「全國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 0800-25-7085」(愛我，請您幫我)；全國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之聯繫窗口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中區辦事處，該基金會亦設置「未成年懷孕求助網站 (<http://257085.npo.org.tw/>)」，請參考。
- 十、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性騷擾等事件處理流程、通報表、注意事項，以及性別平等教育的推動資料請見本校首頁右側性別平等教育網。
- 十一、「兒童及少年保護 Q&A 手冊」為教育部委託專業機構編撰，以提高處理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之輔導知能及提高教育人員針對此類事件之辨識能力、法律知識、資源連結及危機處理相關技巧。搜尋路徑為「教育部」(<http://www.edu.tw/>) ⇒ 「本部單位介紹」⇒ 「訓育委員會」⇒ 「刊物彙集」。
- 十二、高風險家庭評估表於本校首頁右側性別平等教育網內可下載。
有以下任一種情況的家庭可考慮通報，以協助其家庭功能：
 - 家庭成員關係紊亂或家庭衝突：如家中成人時常劇烈爭吵、無婚姻關係帶年幼子女與人同居、或有離家出走之念頭者等，以致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
 - 家中兒童少年父母或主要照顧者罹患精神疾病、酒癮、藥癮並未就醫或未持續就醫，以致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
 - 家中兒童少年父母或主要照顧者有自殺風險個案，尚未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自殺行為，惟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請併通報當地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 因貧困、單親、隔代教養或其他不利因素，以致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
 - 非自願性失業或重複失業者：負擔家計者遭裁員、資遣、強迫退休等，以致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
 - 負擔家計者死亡、出走、重病、入獄服刑等，以致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

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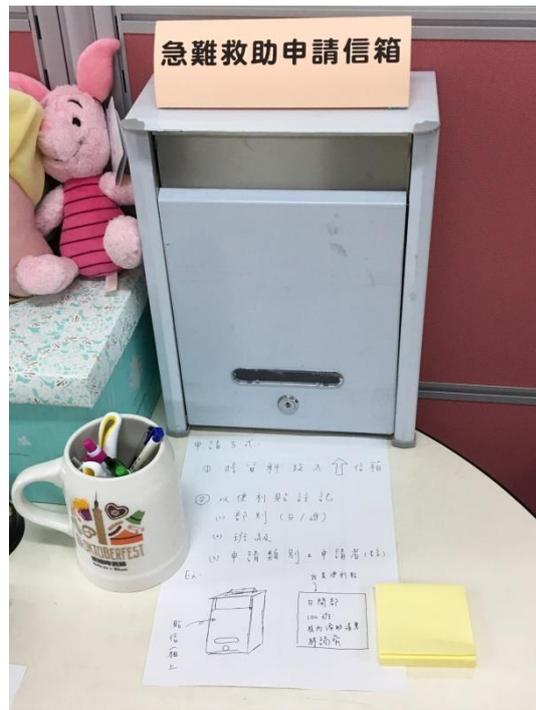
十三、為及早發現有經濟困難之弱勢民眾及家庭並及時協助，若遇民眾因戶內人口死亡、罹患傷病、遭裁員失業、無薪休假或減薪致生活陷於困境，或遇有學童家庭遭遇變故，請透過社會救助通報系統積極主動協助有需要的民眾申辦「馬上關懷」或急難救助。而社會局辦理的「馬上關懷」急難救助，請教育人員循高風險通報機制向市府社會局進行通報。

十四、急難救助懶人包已於 107/06/07 寄出，但因下學期將修改校內辦法，放寬救助標準及延長濟助期限，於是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會議結束後，會將最新的法規納入懶人包中再次寄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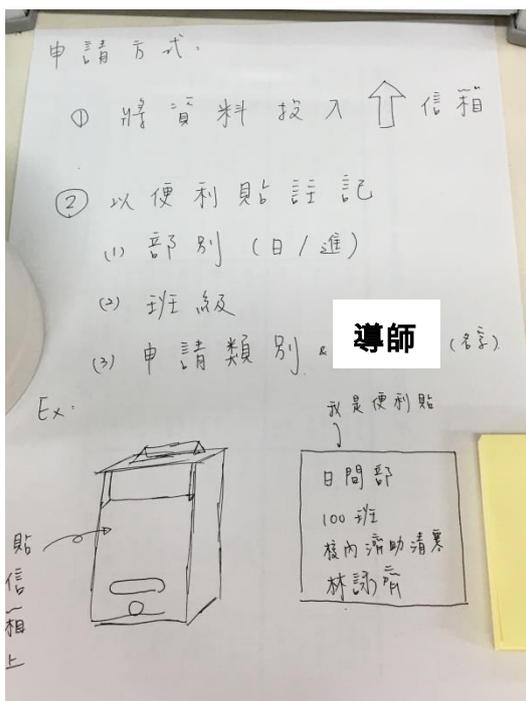
十五、本校濟助清寒暨急難救助管理委員會設置急難救助信箱，詳細說明如下三圖：（設置原因為內容皆密件，以有鎖信箱為佳）



信箱於輔導主任位置前圓桌上



信箱放大圖



使用方式說明

申請方式：

1. 將資料投入信箱
2. 以旁邊便利貼註記：
 - (1) 部別 (日間／進修)
 - (2) 班級
 - (3) 申請類別 & 導師名字
因撰寫名字為**導師**，可直接**撰寫全名**
EX：林詠齊
 - ※敬請各位導師請勿於便利貼上撰寫學生名字
 - (4) 若學生自行申請者，請撰寫導師名字。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輔導工作行事曆

製表日期：107.3.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準備週	2/5 至 2/11	1.擬訂本學期「輔導工作行事曆」 2.擬訂班會課討論題綱	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 √	— —	— —	
		※進修部 1.擬訂本學期「輔導工作行事曆」 2.擬訂班會課討論題綱	輔導室 學務組	輔導室	√ √	— —	— —	
第一週	2/12 至 2/18	1.彈性放假(2/12-14)	教務處	各處室	√	—	—	1/22~24 已補課
		※進修部 2.彈性放假(2/12-14)	教學組		√	—	—	1/22~24 已補課
第二週	2/19 至 2/25	1.開學日(2/21) 2.高一輔導股長輪值(2/21 起) 3.母語日活動(2/21) 4.友善校園週(2/21-3/2) 5.校長有約~我愛閱讀 ①班級競賽(2/21-5/22) ②個人競賽(106/8/30-107/5/3) 6.輔導股長「定期集會」(2/23 起) 7.彙整、轉移休、復、轉(學、科、部)學生輔導資料	教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教官室 圖書館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 — —	
		※進修部 1.開學日(2/21) 2.輔導股長幹部訓練(2/21) 3.校長有約~我愛閱讀 ①班級競賽(2/21-5/22) ②個人競賽(106/8/30-107/5/3) 4.彙整、轉移休、復、轉(學、科、部)學生輔導資料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學組 生輔組 圖書館 輔導室	註冊組 各處組 輔導室 註冊組	√ √ √ √	— — — —	— — — —	
第三週	2/26 至 3/4	1.高三第3次模擬考(2/26-2/27) 2.高一、高二期初複習考(2/26-2/27) 3.轉復學生家長座談會(3/2) 4.學校日親師座談會(3/3) 5.家庭教育研習【1】(3/3)	教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	— — — — —	
		6.交通安全諮詢委員會(2/27) 7.學生防災教育宣導月(3/1-3/3) 8.晨讀 1：閱讀主題「性別平等教育」	教官室 教官室 圖書館	輔導室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6.交通安全宣導、防災避難正式演練 7.讀書會【1】 8.台北市高中職博覽會(3/18) 9.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1】 10.輔導室網頁更新【1】 ※進修部 1.教師進階輔導知能研習【1】(3/13) 2.優良生發表會(3/14) 3.護苗、特定人員審查會(3/15) 4.高三第4次模擬考(3/15-16) 5.台北市高中職博覽會(3/18) 6.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1】 7.輔導室網頁更新【1】	教官室 圖書館 教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學務組 生輔組 教學組 進修部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學務處 輔導室 各處組 各處室 生輔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六週	3/19 至 3/25	1.教師進階輔導知能研習【2】(3/20) 2.賃居生期初座談會(3/20) 3.家庭教育委員會(3/22) 4.高三導師會議(3/23) 5.晨讀3：閱讀主題「生涯教育」I (3/23) 6.出刊「輔導線上之五一人生的目標」(3/22) 7.高三「升學意願調查表」 ※進修部 1.防災避難正式演練(3/19) 2.教師進階輔導知能研習【2】(3/20) 3.賃居生座談會(3/20) 4.優良生投票(3/21) 5.家庭教育委員會(3/22) 6.晨讀3：閱讀主題「生涯教育」I	輔導室 教官室 輔導室 學務處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生輔組 輔導室 生輔組 學務組 輔導室 圖書館	各處室 輔導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學期 無賃居生
		7.出刊「輔導線上之五一人生的目標」(3/22) 8.高三「升學意願調查表」	輔導室 輔導室		√ √	— —	— —	
第七週	3/26 至 4/1	1.期中考【1】(3/23、3/26-27) 2.全校教師特教知能研習(3/26) 3.教師進階輔導知能研習【3】(3/27) 4.輔導工作委員會【1】(3/28) 5.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期初會議【1】(3/28)	教務處 教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進修部 1.高三第5次模擬考(4/9-10) 2.高三升學祈福活動(4/11) 3.新住民多元文化週(4/9-13) 4.班會討論【2】—「多元文化」(4/11) 5.士商四月天商業季(4/14-15) 6.高一班級輔導—「性別平等教育」(4/13) 7.高三班級輔導—「生涯發展」(4/13) 8.高二交通安全宣導(4/13)	教學組 學務組 輔導室 學務組 實習處 進修部 進修部 生輔組	各處組 輔導室 各處室 輔導室 輔導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十週	4/16 至 4/22	1.個案督導諮詢討論會【4】(4/18) 2.個案督導諮詢討論會【5】(4/19) 3.特教知能研習【2】(4/20) 4.高一英語讀者劇場比賽(4/20) 5.晨讀4：閱讀主題「生涯教育」II(4/20) 6.讀書會【2】(4/20) 7.北市樂儀旗舞觀摩表演活動(4/22) ※進修部 1.期中導師會議(4/18) 2.晨讀4：閱讀主題「生涯教育」II 3.北市樂儀旗舞觀摩表演活動(4/22)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教務處 圖書館 圖書館 學務處 學務組 圖書館 學務組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組 輔導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十一週	4/23 至 4/29	1.風樓心語廣播站(4/23-5/11) 2.高二班級輔導—「生命教育」(4/24-5/11) 3.高一、二生命教育宣導講座(4/27)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 √ √	— — —	— — —	
		4.晨讀5：閱讀主題「海洋教育」I(4/27) 5.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2】 6.輔導室網頁更新【2】 ※進修部 1.個案督導諮詢討論會【6】(4/24) 2.班會討論【3】—「生命教育」(4/25) 3.晨讀5：閱讀主題「海洋教育」I(4/27) 4.班長大會 5.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2】 6.輔導室網頁更新【2】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學務組 學務組 輔導室 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生輔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第十二週	4/30 至 5/6	1.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5/5-6)	教務處		√	—	—	調整為 2/21 至今
		2.家庭慈孝月(5/1-31)	輔導室		√	—	—	
		3.孝親月、母親節祝福活動	學務處		√	—	—	
		4.高三升學資料展(5/1-31)	輔導室		√	—	—	
		5.晨讀 6: 閱讀主題「海洋教育」II (5/4)	圖書館		√	—	—	
		※進修部						
		1.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5/5-6)	教學組		√	—	—	調整為 2/21 至今
		2.家庭慈孝月(5/1-31)	輔導室		√	—	—	
		3.孝親月、母親節祝福活動	學務組		√	—	—	
		4.高三升學資料展(5/1-31)	輔導室		√	—	—	
		5.晨讀 6: 閱讀主題「海洋教育」II	圖書館		√	—	—	
第十三週	5/7 至 5/13	1.升學博覽會(5/7)	輔導室	各處室	√	—	—	
		2.個案督導諮詢討論會【7】(5/8)	輔導室		√	—	—	
		3.「醫師親臨」精神科醫師入校諮詢服務【2】(5/8)	輔導室		√	—	—	
		4.全校教師性平知能研習(5/10)	教務處	輔導室	√	—	—	
		5.高三畢業考(5/9-11)	教務處	各處室	√	—	—	
		6.高一、高二期中考【2】(5/9-11)	教務處	各處室	√	—	—	
		7.班會討論【4】—家庭教育專題(5/11)	學務處	輔導室	√	—	—	
		8.在校生丙級檢定—視覺傳達術科測驗	實習處		√	—	—	
		9.高三輔導股長期末工作考核	輔導室	學務處	√	—	—	
		※進修部						
		1.升學博覽會(5/7)	輔導室	各處室	√	—	—	
		2.高三升學進路系列講座(5/7-20)	註冊組	各處組	√	—	—	
		3.全校教師性平知能研習(5/10)	進修部	輔導室	√	—	—	
		4.高三畢業考(5/9-11)	教學組	各處組	√	—	—	
		5.高一、高二期中考【2】(5/9-11)	教學組	各處組	√	—	—	
		6.高三輔導股長期末工作考核	輔導室	生輔組	√	—	—	
第十四週	5/14 至 5/20	1.高三班級輔導【1】—「如何甄選入學與面試」(5/15-16)	輔導室		√	√	—	
		2.高二「校外教學」活動(5/16-18)	學務處	各處室	√	—	—	
		3.個案督導諮詢討論會【8】(5/17)	輔導室		√	—	—	
		4.IOH 講座(5/17)	輔導室		√	—	—	
		5.出刊「輔導線上之七一面試的技巧」(5/17)	輔導室		√	—	—	
		6.交通安全宣導—「機車安全防衛駕	教官室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駛」(5/18) 7.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3】 8.輔導室網頁更新【3】 ※進修部 1.高二「校外教學」活動(5/14-16) 2.班會討論【4】－「性別平等教育」(5/16) 3.交通安全宣導－「機車安全防衛駕駛」(5/18) 4.出刊「輔導線上之七一面試的技巧」(5/17) 5.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3】 6.輔導室網頁更新【3】	輔導室 輔導室 學務組 學務組 生輔組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學務處 各處組 輔導室 生輔組 輔導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十五週	5/21 至 5/27	1.澳洲體驗學習活動(5/23-6/3) 2.出刊「風樓心語(77期)」(5/23) 3.高三「實彈射擊」活動(5/24) 4.高三班級輔導【2】－「如何選填志願」(5/24-25) 5.技專校院「甄選入學」第一階段集體報名(5/25-31)	教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輔導室 教務處		√ √ √ √ √	— — — — —	— — — — —	
		6.學生事務會議【1】－高三德行成績會議(5/25) 7.讀書會【3】 8.晨讀7：閱讀主題「現代文學」I 9.在校生丙級檢定－學科測驗、會計事務術科測驗 ※進修部 1.個案督導諮詢討論會【9】(5/22) 2.出刊「風樓心語(77期)」(5/23) 3.高二班級輔導－「性別平等教育」(5/23) 4.高三「實彈射擊」活動(5/24) 5.技專校院「甄選入學」第一階段集體報名(5/25-31) 6.學生事務會議【1】－高三德行成績會議(5/25) 7.班會討論【5】－「生涯發展」 8.晨讀7：閱讀主題「現代文學」I	學務處 圖書館 圖書館 實習處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生輔組 註冊組 生輔組 學務組 圖書館	各處室 各處組 各處組 輔導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5/28	1.畢業典禮(6/1)	學務處	各處室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第十六週	6/3 至 6/3	2.交通安全宣導月暨暑期安全宣導(6/1-30)	教官室		—	√	—	調整為 6/5
		3.感恩月活動(6/6)	學務處		√	—	—	
		4.晨讀 8：閱讀主題「現代文學」II(6/25)	圖書館		√	—	—	
		※進修部						
		1.個案督導諮詢討論會【10】(5/29)	輔導室		√	—	—	
		2.畢業典禮(6/1)	學務組	各處組	√	—	—	
		3.晨讀 8：閱讀主題「現代文學」II	圖書館		√	—	—	
		4.班會討論【6】—「生命教育」(5/30)	學務組	輔導室	√	—	—	
第十七週	6/4 至 6/10	1.「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獎勵活動(6/4-8)	圖書館		√	—	—	調整為 6/12
		2.「醫師親臨」精神科醫師入校服務【3】(6/5)	輔導室		√	—	—	
		3.技專校院「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報名(6/5-14)	教務處		√	—	—	
		4.「校長有約—我愛閱讀」個人獎勵活動(6/8)	圖書館		√	—	—	
		5.家庭教育研習【2】	輔導室		√	—	—	
		※進修部						
		1.技專校院「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報名(6/5-14)	註冊組		√	—	—	
		2.「醫師親臨」精神科醫師入校服務【3】(6/5)	輔導室		√	—	—	調整為 6/12
		3.家庭教育研習【2】	輔導室		√	—	—	
第十八週	6/11 至 6/17	1.交通安全諮詢委員會(6/13)	教官室		—	√	—	調整為 6/20
		2.急難救助暨教育儲蓄戶期末會議(6/14)	輔導室	各處室	√	—	—	
		3.高一、二輔導股長期末工作考核	輔導室	學務處	—	√	—	
		※進修部						
		1.急難救助暨教育儲蓄戶期末會議(6/14)	輔導室	各處室	—	√	—	
		2.高一、二輔導股長期末工作考核	輔導室	生輔組	—	√	—	
第十九週	6/18 至 6/24	1.高三「學生輔導資料 A、B 表」彙整、建立電子檔(6/18)	輔導室	高三導師	√	—	—	
		2.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4】	輔導室	學務處	√	—	—	
		3.輔導室網頁更新【4】	輔導室		—	√	—	
		※進修部						
		1.高三「學生輔導資料 A、B 表」彙	輔導室	高三導	—	√	—	

※行事曆未列的工作事項：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第四週	3/5 至 3/30	呼吸圖書館－生命故事書寫	輔導室		√	—	—	
第九週	4/9 至 4/13	呼吸圖書館－生命故事票選	輔導室		√	—	—	
第十二週	4/30 至 5/6	呼吸圖書館－真人圖書館	輔導室		√	—	—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7 年度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報告

填表日期：107.06.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上半年度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一、推動學生適性輔導工作	1.成立本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組員名單,如附表),以校長為召集人,定期召開會議,研議年度工作計畫、重要配合措施及進行工作檢討。	107.01.~ 107.03.	輔導室	√	—	—	
	2.落實本校教師輔導學生職責,加強學校本位研習與進修機制。	107.01.~ 107.12.	各處室 進修部	√ √	— —	— —	
	3.系統性規劃本校教職員工學生事務與輔導知能在職教育,並鼓勵本校教師申請輔導相關科系或學分班進修。	107.01.~ 107.12.	輔導室	√	—	—	
	4.辦理「認輔工作」: (1)訂定本校「認輔工作」流程,篩選優先關懷個案,進行認輔各項工作。 (2)辦理認輔小團體輔導。 (3)培訓認輔教師及認輔志工。	107.01.~ 107.12.	輔導室	√	—	—	
	5.推動本校「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交易防制工作」: (1)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法」進行責任通報及校安通報。 (2)辦理本校教職員工研習,提升教師高風險家庭辨識能力,增進教師輔導知能、法律知識及網絡資源資訊。 (3)配合推動家庭暴力目睹兒童及少年預防輔導工作,並強化兒少自我保護知能。 (4)加強辦理家暴、兒少性交易防制宣導活動。 (5)落實家暴、兒少保護、性騷擾、性侵害通報、輔導暨獎懲機制。	107.01.~ 107.12.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進修部	√ √ √ √	— — — —	— — — —	
	6.妥善利用本市輔導資源網內各項資訊(www.guide.tp.edu.tw),並提供相關輔導、學務資源資料,包括單位、人力、活動等上網分享。	107.01.~ 107.12.	輔導室 學務處 進修部	√ √ √	— — —	— — —	
	7.成立本校「校園危機處理小組」,並定期演練。	107.01.~ 107.12.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進修部	√ √ √ √	— — — —	— — — —	
二、高	1.加強學生法治、公民教育、價值觀之釐清及預防犯罪之宣導,強化教師對於各類犯罪之虞學生(含藥物濫用、黑幫及網路沈迷等)辨識知能,	107.01.~ 107.12.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 √ √	— — —	— — —	

危險群學生之預防與輔導	<p>俾利提供適時適性之輔導或進行後續轉介相關事宜。</p> <p>2.針對中途離校後復學學生，研擬相關輔導措施，並持續給予關懷，避免學生於離校期間被吸收利用，淪為黑幫犯罪工具。</p> <p>3.積極連結輔導資源，共同處理學生網路成癮問題： (1)強化家長對網路成癮防治概念，注意子女平時上網時間。 (2)透過輔導資源網絡聯繫，協助已成癮學生改善身心問題。</p> <p>4.注意學生校內、外的課餘活動及行為表現，強化教師對校園霸凌事件的通報機制，積極防制校園霸凌事件的發生。</p>	<p>107.01.~ 107.12.</p> <p>107.01.~ 107.12.</p> <p>107.01.~ 107.12.</p> <p>107.01.~ 107.12.</p>	<p>進修部</p> <p>輔導室 學務處 教官室 進修部</p> <p>輔導室 學務處 教官室 進修部</p> <p>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進修部</p>	<p>√</p> <p>√ √ √ √</p> <p>√ √ √ √</p> <p>√ √ √ √</p>	<p>—</p> <p>— — — —</p> <p>— — — —</p> <p>— — — —</p>	<p>—</p> <p>— — — —</p> <p>— — — —</p> <p>— — — —</p>	
、落實性別平等教育	<p>1.依法設置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積極運作，落實法定任務。</p> <p>2.建置性別平等之學習環境與安全校園空間。</p> <p>3.訂定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並公告周知。</p> <p>4.配合市府 107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主題「性別認同」及依「臺北市政府營造同志友善環境實施計畫」，加強落實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教學與活動，建立無性別歧視之學習環境。</p> <p>5.辦理性別議題相關研習、專題演講，強化教育人員及家長性別意識，提升專業知能。</p> <p>6.配合相關規定，推動本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工作。</p> <p>7.依法處理本校校園性別事件（含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並維護事件當事人之受教權及人身安全。</p> <p>8.依法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提供必要協助。</p> <p>9.妥善運用教育局編印之「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加強宣導網路使用安全及網路交友危機觀念，降低網路詐騙、青少年未婚懷孕發生率，並加強宣導學生性侵害、未婚懷孕事件加害人以網友所佔比例最高，積極研擬輔導策略。</p> <p>10.學校考績委員會、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之組成，任一性別委員應符合該法性別比例之規定。</p>	<p>107.01.~ 107.12.</p>	<p>學務處</p> <p>總務處 學務處</p> <p>學務處</p> <p>教務處 輔導室</p> <p>人事室 輔導室</p> <p>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進修部</p> <p>各處室 進修部</p> <p>各處室 進修部</p> <p>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圖書館 進修部</p> <p>人事室 輔導室</p>	<p>√</p> <p>√ √</p> <p>√</p> <p>√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p> <p>— —</p> <p>—</p> <p>—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p> <p>— —</p> <p>—</p> <p>—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p> <p>— —</p> <p>—</p> <p>—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1.透過學生生命教育體驗學習、生命鬥士講座及將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挫折容忍力(堅韌性與問題解決能力)及危機處理能力。</p>	<p>107.01.~ 107.12.</p>	<p>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p>	<p>√ √ —</p>	<p>— — √</p>	<p>— — —</p>	

	<p>2.以生命倫理、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壓力與危機管理及憂鬱自傷等為議題，辦理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p> <p>3.強化本校教師輔導知能，辦理全體教師（含導師及教官等相關訓導人員）對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處理的知能研習。</p> <p>4.建立本校高關懷群學生檔案，進行長期追蹤與輔導工作。</p> <p>5.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並依本市自殺防治中心規定進行通報與轉介。</p>	107.01.~ 107.12.	圖書館 進修部	√ √	— —	— —	
		107.01.~ 107.12.	學務處 輔導室 進修部	√ √ √	— — —	— — —	
		107.01.~ 107.12.	輔導室	√	—	—	
		107.01.~ 107.12.	學務處 輔導室 進修部	√ √ √	— — —	— — —	
落實學務	1.將人權教育、法治教育、公民教育實踐及品德教育議題納入本校年度行事曆並辦理相關活動。	107.01.~ 107.12.	學務處 進修部	√ √	— —	— —	
	2.落實『教育部人權教育與公民教育實踐方案』之內涵，持續宣導落實人權教育，並加強公民教育實踐，培養未來公民具理性思辨、傾聽溝通、尊重他人的民主素養；藉由社區互動及國際交流等活動，培育學生公民行動知能。	107.01.~ 107.12.	學務處 進修部	√ √	— —	— —	
	3.依據「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及「各級學校法治教育實施要點」，提升本校師生及學生家長正確之法治觀念，建立積極法治態度。	107.01.~ 107.12.	學務處 進修部	√ √	— —	— —	
	4.檢討改善本校校規及生活管理之相關規定，制訂「學生獎懲實施要點」及「改過銷過暨獎懲存記實施要點」，落實本校申訴制度並提出保障師生權益之相關具體作法，以達成建立友善校園環境的目的。	107.01.~ 107.12.	學務處 進修部	√ √	— —	— —	
	5.落實「教育部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及「教育局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宣導並執行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與正向管教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107.01.~ 107.12.	學務處 輔導室 進修部	√ √ √	— — —	— — —	
	6.依據「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將中心德目與行為準則納入相關學習領域、彈性學習節數中實施，並提出推動品德教育之創新推動策略，進行品德教育評鑑指標之自我檢核。	107.01.~ 107.12.	學務處 進修部	√ √	— —	— —	
	7.檢討改善學校校規及生活管理之相關規定，制訂學生獎懲實施要點及改過銷過暨獎懲存記實施要點，落實各校申訴制度並提出保障師生權益之相關具體作法，以達成建立友善校園環境為目的。	107.01.~ 107.12.	學務處 進修部	√ √	— —	— —	
	8.針對家長教師辦理正向管教、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相關研習、座談會或工作坊。	107.01.~ 107.12.	學務處 進修部	√ √	— —	— —	
1.強化本校教師輔導專業人力，落實輔導整體效能： (1)依「臺北市立高級中學員額編制設置基準」聘用足額並具專業知能輔導教師。	107.01.~ 107.12.	人事室 教務處 輔導室	— √ √	√	— — —	— — —	

(2) 輔導教師聘用，應以心輔相關科系者為優先，並專才專用。 2. 鼓勵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積極參與輔導知能（校園霸凌防制、生命教育、防治家庭暴力、性侵害、兒少保護…等）研習，提昇教師輔導管教以及班級經營能力： (1) 本校所有教師每年度至少參加 2 小時以上輔導知能研習，輔導人員每年度至少參加 18 小時以上輔導知能研習。 (2) 鼓勵本校教師參加師培大學辦理之「輔導專長學分班」。 (3) 每年度彙整分析本校教師參加輔導知能研習情形，並由校長領導，研擬策略提升教師參與意願。	107.01.~ 107.12.	進修部	√	—	—	
		輔導室	√	—	—	
		學務處	√	—	—	
		進修部	√	—	—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報告

製表日期：107.06.

實 施 項 目	實 施 時 間	實施對象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一、生命教育箴言融入本校週記簿	107.01.~107.06.	全校學生	學 務 處 輔 導 室	√ √	— —	— —	
二、生命教育系列專題講座	107.01.~107.06.	全校師生	輔 導 室	√	—	—	
三、建置生命教育網頁	107.01.~107.06.	全校師生	輔 導 室	√	—	—	
四、教師成長團體—生命教育工作坊	107.01.~107.06.	全校教師	輔 導 室	√	—	—	
五、校內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07.01.~107.06.	全校教師	輔 導 室	√	—	—	
六、導師座談會	107.03.	各年級 導師	輔 導 室	√	—	—	※上學期已實施
七、認輔教師座談會	107.03./107.06	認輔教師	輔 導 室	—	√	—	
八、班級輔導	107.05.~107.06.	高二學生	輔 導 室	√	—	—	
九、班會討論	107.01.~107.06.	全校學生	學 務 處 輔 導 室	√ √	— —	— —	
十、出刊「風樓心語」	107.05.	全校師生	輔 導 室	√	—	—	
十一、薦派教師參加校外生命教育 相關研習	107.01.~107.06.	全校教師	各相關處 室	√	—	—	

實 施 項 目	實 施 時 間	實 施 對 象	承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十二、課程教學及相關活動	107.01.~107.06.	全校學生	教 務 處 教 務 處 教 官 室 教 輔 導 室	√ √ √ √	— — — —	— — — —	
十三、薦送作品參加校外各項推動生命教育的比賽活動	107.01.~107.06.	全校學生	教 務 處 教 務 處 教 輔 導 室	√ √ √	— — —	— — —	
十四、辦理「校長有約—我愛閱讀」及「晨讀」活動	107.01.~107.06.	全校學生	圖 書 館 教 輔 導 室	√ √	— —	— —	
十五、其他與生命教育相關的各項活動	107.01.~107.06.	全校師生	各 相 關 處 各 相 關 室	√ √	— —	— —	

附件 2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諮商晤談人次統計表

製表人：姜金桂 製表日期：107.6.

類 別	個 別 諮 商												團 體 輔 導	教 師 諮 詢	家 長 諮 詢	總 計				
	個 人 特 質	生 活 輔 導		學 習 輔 導		生 涯 輔 導		人 際 適 應		其 他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問 題 分 類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日 間 部	進 修 部		
1、2	21	3	31	10	1	2	16	17	7	11	2	2	3	2	18	8	5	2	104	57
	24		41		3		33		18		4		5		26		7		161	
3	45	5	95	11	6	3	65	49	28	31	9	4	18	2	53	21	18	13	337	139
	50		106		9		114		59		13		20		64		31		476	
4	39	6	76	7	6	1	49	29	23	23	18	2	13	3	55	17	18	6	297	94
	45		83		7		78		46		20		16		72		24		391	
5	39	2	104	11	9	3	55	24	32	9	14	3	11	4	60	11	35	1	359	68
	41		115		12		79		41		17		15		71		36		427	

6	16	5	27	16	2	2	10	10	16	12	5	1	2	0	19	18	6	1	103	65
	21		43		4		20		28		6		2		37		7		168	
合計	160	21	333	55	24	11	195	129	106	86	48	12	47	11	205	75	82	23	1,200	423
	181		388		35		324		192		60		59		280		105		1,623	
備註	<p>1.個人特質：包含生理、心理、興趣、情緒...等。</p> <p>2.生活輔導：包含抽煙、打架、服儀、遲到、缺曠課...等。</p> <p>3.學習輔導：包含學習興趣、學習方法、應試技巧、低成就...等。</p> <p>4.生涯輔導：包含升學、就業、生涯規劃...等。</p> <p>5.人際適應：包含同性交友、異性交友、師生關係、家庭關係、社會關係...等。</p> <p>6.其他：包含 1~5.項未列入者。</p> <p>7.統計截止日期：107 年 6 月 15 日（星期五）。</p>																			

附件 3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6 學年度績優認輔教師敘獎人員名單

- 一、依據：依據臺北市 106 學年度「各級學校推動認輔工作實施計畫」辦理。
- 二、事由：參與本校 106 學年度認輔工作，輔導學生，盡心盡力。
- 三、敘獎額度：嘉獎乙次
- 四、敘獎人員名單：

編號	職稱	姓名	編號	職稱	姓名
1	秘書	秦玲美	22	專任	潘美娥
2	輔導主任	林詠齊	23	專任	謝湘麗
3	廣設科主任	鍾國文	24	專任	謝靜儀
4	商經科主任	劉敏慧	25	專任	蘇玉純
5	會計科主任	花振元	26	專任	林宛柔
6	102 導師	陳瑋鈴	27	專任	許瑋涵
7	109 導師	陳柏升	28	專任	李美齡
8	110 導師	何明霞	29	專任	周玉連
9	112 導師	李庭芸	30	專任	翁凱毅
10	210 導師	闕曉瑩	31	專任	郭姿吟
11	218 導師	陳妍潔	32	專任	陳亭甄
12	306 導師	洪玉華	33	專任	陳英櫻
13	313 導師	李文玉	34	專任	陳錦源
14	進 103 導師	吳鳳美	35	專任	黃淑薇
15	專任	王秋錕	36	專任	藍秀子
16	專任	呂靜修	37	專任	張美惠
17	專任	李如雯	38	專任	彭仰琪
18	專任	李仁和	39	專任	何思慧
19	專任	楊麗芳			
20	專任	趙秋米			
21	專任	劉慧敏			

製表：輔導室

日期：107.6

說明：

1. 以上 39 名建議敘獎人員，為 106 學年度實際接案並能提出完整輔導紀錄，且出席工作會議及輔導知能研習達二分之一上者。
2. 相關出席及紀錄繳交統計等可向趙慧敏老師查閱。

(五) 實習處

周靜宜主任

已辦事項

1. 106 學年度畢業生丙級技術士證通過率 76.72%，乙級技術士證通過率 18.37%；取得丙級證照總數 915 張，人證比為 128.33%，取得乙級證照總數 131 張，人證比為 18.37%。
2. 107 年 4 月 14、15 日辦理 106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成績總表如下：

班級	商號	營業計劃名次	設立登記名次	海報設計名次	環境衛生名次	店面佈置名次	稅務申報名次	財務報表名次	商管群總成績	商管群名次
201	警一獄食	15	10	13	16	11	14	11	7.925	14
202	吃我	3	7	19	17	20	12	14	8.675	11
203	貳零退參	17	20	15	13	19	4	1	8.525	12
204	夜食人生	11	7	14	6	5	2	4	14.1	5
205	冰火五重天	2	15	9	8	10	2	3	14.625	3
206	六初奇蹟	1	1	7	1	15	1	6	16.9	1
209	重溫玖夢	4	6	6	8	3	10	5	15.025	2
210	拾光飢	9	1	20	10	1	6	8	13.35	6
211	磚角遇到愛	7	10	11	20	14	8	7	10.25	10
212	十二行火車館	5	10	3	17	8	5	8	12.95	7
213	逼陸壹參	5	15	17	19	18	9	10	8.475	13
214	韓朝一世	10	1	10	13	12	13	13	10.525	9
215	咲食我	11	15	2	12	2	6	12	11.975	8
216	世界之瓊	7	10	7	4	6	11	1	14.5	4
217	十七歲不睡	14	1	11	10	16				
218	拾捌童人玩一把	16	7	17	15	17				
219	依舊玩美	11	19	15	7	7				
220	浮生繪影	20	18	1	3	9				
221	畫學實驗室	19	1	5	1	4				
222	緻密化合物	18	10	4	5	13				

3. 本學期辦理 106 學年全國商科技藝競賽校內初賽，以拔擢各項技藝優良同學，各職種初賽時間如下：

競賽職種	辦理日期
職場英文	5 月 25 日、6 月 8 日
商業廣告	5 月 25 日
電腦繪圖	6 月 1 日
商業簡報	5 月 31 日
會計資訊	5 月 22 日
文書處理	5 月 30 日
程式設計	5 月 25 日

4. 3 月 29 日辦理「士商 Open House」活動，計 42 所國中，741 人參加。
5. 辦理國中入校參訪及體驗課程，計 8 所國中、640 人入校參訪及體驗課程。
6. 承辦 107 年度在校生商業類丙級檢定臺北分召工作，除會計事務-資訊術科測驗委託育達高職辦理，其餘各職類學、術科測驗均已辦理完畢，賡續辦理發證事宜。
7. 106 學年下學期國中技藝班，本校開「商管群」及「設計群」2 班，課程於 5 月 23 日結束，感謝謝芸芸老師、楊麗芳老師及費國鏡老師協助授課。
8. 寒假辦理職業輔導營「原來設計這樣做」及「EV3 樂高機器人」各 1 營隊，參加人數各為 35 人。
9. 辦理高三會計科學生國稅局實習課程，共 30 人參加。
10. 辦理高三升學導輔講座，共計 5 所技專校院到校宣導。
11. 辦理高三雲林科大管理學院參訪活動，共計 40 人參加。
12. 辦理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模擬面試，報名 89 人，實際參加 87 人。

(六) 進修部

陳澤榮主任

1. 重點工作報告：

- (1) 102 學年夜間部轉型為進修學校，106 學年進修學校轉型為進修部。
- (2) 因應少子化，今年入學的新生國貿科將減一班。
- (3) 進修部維持 7/6(五) 返校日，因為進修部當天要公布重要的補考名單，如果兩次補考之後還不及格的學生應重讀。
- (4) 因進修部學生數越來越少，導致畢冊和畢旅的單價提高不少，為了減輕

學生負擔，進修部的畢冊和畢旅將併入日校辦理，謝謝學務處的協助。

2. 榮譽榜

- (1) 302 林勁廷同學參加羽球運動績優單獨招生，錄取國立台北教育大學。
- (2) 305 古尚賢、黃品瑜、李詠馨、陳可恩同學參加 107 年外語群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榮獲佳作，感謝黃斌峰老師的指導！
- (3) 105 陳諭樺同學參加台北市 107 年度「國際姊妹市青年大使交流活動」甄選活動，獲選為拉脫維亞青年大使。
- (4) 305 黃馨瑩同學參加中學生網站閱讀心得比賽，榮獲特優，謝謝楊素芬老師的指導！
- (5) 感謝進修部全體老師指導，進修部繁星錄取名單有下列 5 位同學：
305 古尚賢 錄取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
303 周家宇 錄取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資訊管理系（臺北校區）
303 毛徐安來 錄取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健康事業管理系
302 郭嘉慧 錄取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休閒事業經營系
304 王文勤 錄取 致理科技大學 國際貿易系
- (6) 感謝黃斌峰老師和李曉菁老師指導！學生參加外語群科中心 107 年第一期英文閱讀心得活動榮獲：
團體組
優選：205 陳佳凰、206 王乙捷
佳作：205 莊育銘、206 李沛沛
個人組
優選：205 曾珮瑄、206 鄒睿耆、305 黃馨瑩、305 林雅娟
佳作：305 李詠馨

3. 教學組

- (1) 辦理進修部教師甄選（專任、代理、兼課）相關事宜。
- (2) 辦理進修部教師鐘點費（代理、兼課）相關事宜。
- (3) 辦理進修部轉學生輔導自修等相關事宜。
- (4) 辦理進修部班級與教師配課、排課相關事宜。
- (5) 辦理進修部教科書遴選、發放等相關事宜。
- (6) 辦理進修部定期考、高三模擬考。
- (7) 辦理教學相關會議（教學研究、召集人）相關事宜。
- (8) 辦理進修部作業抽查等相關事宜。
- (9) 建立進修部教師通訊錄。

(10)辦理進修部教師研習相關事宜。

4. 註冊組

(1)辦理 106 學年度高中職學費減免調查與資料上傳。

(2)成績處理與獎狀發放相關事宜。

(3)本年度畢業生共 112 人領取畢業證書，3 人領取修業證明書。

(4)辦理高三甄審入學報名作業、備審資料收件寄件、模擬面試。感謝高三任課教師協助模擬面試。

(5)106 學年度統測進修部計有 110 人報考，500 分以上 6 人。報考四技二專甄審入學第一階段共 185 人次，通過第一階段甄選計 88 人次。

(6)本年度繁星計畫進修部共推薦 6 人，4 人錄取國立科大，成績亮眼，感謝高三所有任課教師的指導。

(7)新學年度優先免試名額為 29 名，撕榜 21 名，報到率 72.41%

(8)升學制度宣導

a. 107 學年度起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備審資料審查，將納入「專題實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學習報告（成果）」。

b. 乙級技術士證職類「11800 電腦軟體應用」於四技二專技優甄審招生採計類別修訂為：25 電子、56 管理、60 商業、62 航管、65 資管、85 商設等 6 個招生群類別

c.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甄試備審資料審查，將參採高中職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並自 108 學年度高中職學校入學新生起適用。

5. 學務組

(1)辦理兩次導師會議。

(2)辦理學校日相關活動。

(3)辦理高三祈福活動與協辦畢業典禮。

(4)製作與發放高三畢業紀念冊。

(5)辦理 106 學年度高二校外教學。

(6)檢查週記與公服時數，登記嘉獎與發放獎狀。

(7)指導進班聯會，辦理優良學生班級初選、優良學生選舉發表、宣傳期及投票活動。

(8)辦理班會課及協辦班長大會與聯會期初及期末大會。

(9)指導進社聯會，辦理本學期商業季表演活動。

(10) 辦理本學期就學貸款及核算每月導師費。

6. 衛生暨實習組

(1) 辦理本學期身高體重視力檢查

(2) 辦理一年級心臟病篩檢複檢

(3) 辦理捐血活動

(4) 協助商業季活動環境衛生整理

(5) 辦理學生保險相關業務

(6) 辦理衛生服務隊期初期末大會

(7) 辦理環境整潔競賽

(8) 辦理餐費補助事宜

(9) 辦理國中會考場地清潔整理

(10) 辦理丙級檢定考場清潔整理及報名事宜

(11) 辦理廠商登記求才工讀訊息

(12) 辦理丙級檢定

(13) 辦理暑假返校打掃事宜

7. 生輔組

(1) 強化校園安全：

- a. 宣導各樓層廁所緊急求救鈴，師長保全可透過警鈴協助處理問題。
- b. 教官不定時巡視校區是否仍有學生逗留，並填寫巡察記錄本。
- c. 增加校園安全死角巡視，宣導校內活動時避免單獨行動。
- d. 放學後若同學須返回教室，需先至教官室報備處理。

(2) 加強生活教育：

- a. 依計畫實施幹部訓練、服儀檢查、轉復學生家長座談會與德行評量會議，並配合教育局實施尿液篩檢、反毒工作宣導、防治幫派調查和宣導反霸凌和友善校園宣導及機車停車管制工作等。
- b. 加強防制藥物濫用宣教。

(3) 平日嚴督學生校內、外生活教育和德行表現。

(4) 加強師生溝通，隨時更新學生基本資料，以利生活輔導工作之遂行。

(5) 秩序服務隊針對學生違犯服儀規定者，仍以勸導方式規勸同學改正，如經勸導仍未改善，將依校規處置。

(七) 圖書館

鍾允中主任

獲獎/榮譽榜

1. 臺北市 107 年度高職人文閱讀活動績優表揚獲獎



閱讀 推手獎 1	閱讀 推手獎 2	桂冠獎	喜閱獎 1	喜閱獎 2	潛力獎 1	潛力獎 2
彭仰琪	郭姿吟	楊雅安	湯育慈	邱綠笛	林雅羚	張睿宸

2. 臺北市 107 年度校園閱讀代言人成果發表獲獎

代言人推手獎	代言人獎 1	代言人獎 2	代言人獎 3
謝湘麗	楊雅安	何瑞禹	林慧嵐

3. 賀! 2 年 18 班應外科邱綠笛參加 2018 年日本觀光局「我的日本教育旅行」徵文比賽獲全國佳作!



4. 1.9 樓 Gallery-費國鏡老師創作畫展展出至 8 月 31 日。

費國鏡水彩創作展

5. 6 月 8 日 106 學年度校長有約~我愛閱讀~個人競賽得獎

〈城市尋幽〉

名單, 獎勵: 93 巷人文空間與校長共進午餐約會。感謝家長會贊助鼓勵學生。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6 學年度

校長有約·我愛閱讀(個人競賽) 得獎名單



班級	學號	姓名	獎項	額外獎勵
1	1101061030	蔡婕柔	特優	10 吋平板電腦
2	2161051627	郭思廷	特優	彩色多功能事務機
3	1121061203	洪晨凱	優勝	禮券\$300 元
4	1061060611	王怡嫻	優勝	禮券\$300 元
5	2121051215	李云婷	優勝	禮券\$300 元
6	2121051226	陳亭伊	優勝	禮券\$300 元
7	2121051231	劉濮嫻	優勝	禮券\$300 元
8	2161051613	趙恩健	優勝	禮券\$300 元
9	2131051321	張芷綾	優勝	禮券\$300 元
10	2041050432	賴婉綾	優勝	禮券\$300 元
11	1021060225	曾慧君	優勝	禮券\$300 元
12 _{進 203}	1053326	蔡依棠	優勝	禮券\$300 元

獎勵包括在 93 巷
人文空間與校長共
進午餐約會, 並可
獲得獎狀+贈書+小
功或嘉獎!



6. 中學生網站小論文比賽/閱讀心得比賽 得獎名單

中學生網站 閱讀心得比賽 第 1070315 梯次 得獎作品

班級	作者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名次	指導老師
進305	黃馨瑩	丹麥女孩閱讀心得—擁抱真實的自己	丹麥女孩	特優	楊素芬
213	阮云澤	不可輕忽的天賦影響力	誰說我沒有影響力	優等	彭仰琪
212	湯育慈	歷史，不過是一張張詭譎波瀾的藥單	本草春秋：以草藥為引，為歷史把脈，用中藥書寫歷史	優等	彭仰琪
203	何瑞禹	每個輝煌的背後，總有不為人知的辛酸	大亨小傳	甲等	何思慧
211	張育誠	我們都需要被討厭的勇氣，否則永遠只能為別人而活！	被討厭的勇氣：自我啟發之父「阿德勒」的教導	甲等	劉明亮
213	楊雅安	徘徊於興趣與現實之間	阮是漫畫家	甲等	彭仰琪
213	林雅羚	夢想中的勇氣	夢想，零極限：極地超馬選手陳彥博的熱血人生	甲等	彭仰琪
216	趙恩建	跑出全世界的人：NIKE 創辦人菲爾·奈特夢想路上的勇氣與初心	跑出全世界的人：NIKE 創辦人菲爾·奈特夢想路上的勇氣與初心	甲等	彭仰琪
216	吳妤婕	謹慎堅持，成功之道	化不可能為可能	甲等	彭仰琪
218	邱綠笛	我所背負的十字架	十字架	甲等	闕曉瑩
219	張睿宸	我們引以為傲、視為理所當然的一切，難道只是過眼雲煙？	湖濱散記	甲等	鄒依霖



中學生網站 小論文寫作比賽 第 1070331 梯次 得獎作品 26 筆資料

1070514

班級	作者	作品標題	名次	指導教師
203	林芝瑩 黃鈺庭	巧奪天工-光滄金工藝館體驗行銷 IPA 分析之研究	特優	魏郁華
204	曾渝瑤 陳姿甯 葉呈妍	一「實」二為一新興職業實況主及 Youtuber 的觀賞者偏好與認知調查之研究	特優	魏郁華
209	吳昌儒 陳遠翔 彭子育	朝射飛彈，夕禁貿易—台朝之間的互動	特優	孫明德
301	侯佩吟	房地產市場中小坪數建案行銷管理分析-以新北市雙盈建案為例	優等	郭姿吟
204	吳盈萱 李迦樂 黃詩涵	快「樂」拼出新「高」度	優等	林佩儀
209	吳庭瑾 周聖閔 蔡澄旻	高職生國際觀大調查	優等	孫明德
210	李昱芸 賴妍蕙 賴妍樺	葬身之地—土葬與火葬之差異化比較	優等	王蒂琪
211	游鈞全 李姿璇 林寧瑄	奶裡不一樣-市售超商大評比	優等	郭姿吟
211	張育誠 黃怡君 廖紫甯	環保超「C」利-QC 館服務品質與顧客滿意度之研究	優等	郭姿吟
122	陳昀佑	如何設計出一個大受歡迎的角色—以動漫角色為例	優等	黃嘉琳
312	于佳卉 林亭瑄 盧映潔	時尚之最-女人完美偽裝肌膚的秘密武器	甲等	王蒂琪
201	林聖倫 施子淵 陳宗輝	(東) 遠升起來 (士) 淘淘之士東市場行銷組合與顧客滿意度分析	甲等	魏郁華
201	黃莘雅 范紫玥 劉宇恆	「以」老口碑，「桃」利天下-以利泡泡冰行銷策略與消費者滿意度研究	甲等	魏郁華
202	李昀珊 許珮純	你「農」，我「農」-探討圓山花博農市民集行銷策略與消費者滿意度分析	甲等	魏郁華
202	柯櫻子 徐郁晴 吳嘉瑜	YOU! Try U Better 跳脫職業的框架，創造「網紅經濟」	甲等	林佩儀
202	廖姿涵 梁芷瑄	Book Your Life 歡迎光臨博客來	甲等	林佩儀
203	陳亭妤 賴婉綾 林佩璇	一閃一閃亮晶晶-JINS 眼鏡行銷策略及顧客滿意度之分析及探討	甲等	林佩儀
203	李靖柔 李品臻 羅育臻	文「花」藝術 別具「卉」眼—台北花卉村行銷策略與服務品質 IPA 分析之研究	甲等	魏郁華
209	陳俐妤 邱至瑤	「行動支付」掃一掃，不帶錢包也挺好！	甲等	孫明德
209	陳柔諾 郭顏儀 蔡育軒	靠北士商	甲等	孫明德
209	蘇意婷 尤心妤 王馨宜	好險有保障-乳癌風險規劃之探討	甲等	孫明德
210	杜新瑜 丁采葢 黃品潔	「補」就較「學」——補教業與高職體系之比較	甲等	王蒂琪
211	李唯瑾 朱昱淵 陳辰雄	「機騎」商機 - GOGORO 電動機車商機與環保意識調查	甲等	郭姿吟
211	申龍銘 楊昕穎 林君映	鐵道商店大對決-台鐵北捷大比拼	甲等	郭姿吟
211	李昀恩 張憶馨 張家瑋	「淘」空你的 Amazon-Amazon 與淘寶電子商務平台應用分析	甲等	郭姿吟
212	賴雲忠 羅皓仁 林冠宇	新聞媒體及言論自由影響力	甲等	陳佳如

恭喜以上得獎同學！

感謝：孫明德、魏郁華、郭姿吟、王蒂琪、林佩儀、黃嘉琳、陳佳如等教師悉心指導！



7. 107 學年度閱讀代言人(第 8 屆)名單:

序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序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第 1 閱代	110	1061030	蔡婕柔	第 4 閱代	105	1060529	萬芷彤
第 2 閱代	103	1060611	王怡嫻	第 5 閱代	102	1060225	曾慧君
第 3 閱代	112	1061203	洪晨凱	第 6 閱代	115	1061532	黃琬茲

8. 圖書館借書人次借閱書籍冊數統計表

學年度	班級數	學生人數	紙本書籍借閱冊數	電子書借閱冊數	借閱總冊數	平均借閱圖書量(冊/人)
102	90	3367	20655	1454(102/12 開始)	22109	6.6(6.2 紙本; 0.4 電子)
103	90	3248	19841	3517	23358	7.2(6.1 紙本; 1.1 電子)
104	90	3105	17880	7890	25770	8.3(5.7 紙本; 2.6 電子)
105	84	2756	16031	6378	22409	8.1(5.8 紙本; 2.3 電子)
106/8~ 107/5	85	2595/ 2162(日) 433(進)	10801	4865	15666	6.0(4.1 紙本; 1.9 電子)

9. 電子圖書館新電子書一批約 500 餘冊，目前共有電子雜誌 150 種，11,957 冊書籍(含雜誌)，歡迎多加利用。



<http://slhstp.ebook.hyread.com.tw/index.jsp>

■待辦事項

- 7 月 2~3 日台北市 107 年度高職學生創意閱讀研習營
- 8 月 21 日靜岡縣沼津商業高校來訪接待(閱讀代言人)
- 12 月 16~22 日辦理 107 學年日本文化體驗教育旅行，預計參訪日本靜岡縣富岳館高校、靜岡縣立大學、體驗來去鄉下住一晚~農家民宿、富士山滑雪學校全日滑雪課程、東京城市探索等，在交流體會不同文化建立國際觀。

■協調、宣導事項

- 市府函頒 ODF 實施計畫(請參閱網頁公告 <http://www.slhs.tp.edu.tw/board/view.asp?ID=28548>)。

2. 教師用虛擬桌面規劃中。
3. 台北市 SSO ID 是老師自行申請 ID(必須自己申請，無法統一幫大家申請)，步驟請見學校網頁-資訊組網頁內說明。
4. 無聲廣播系統非必要請勿使用緊急廣播(請使用班級廣播)、緊急廣播會蓋住所有人的訊息。
5. 行政電腦資料備份重要通知：為避免資料損毀造成無法挽回之損失，請務必進行異地備份，請勿僅備份儲存於電腦硬碟內。
6. 有公務彩色輸出需求時，A4-A3 尺寸請至圖書館列印(彩色印表機)，A2-A0 尺寸請至設備組列印(大圖輸出機)、海報請多利用實習處移動式 LCD 大螢幕看板。各處室相關彩色印表機耗材需求因資訊組耗材經費不足無法提供，請盡量由各相關計畫或校外活動經費支援。備註：教學用設備不在此限。各處室若使用補助款購買印表機時請務必先知會資訊組，協助確認印表機型號與耗材資訊，以免購買到不易維修或是特別昂貴的耗材造成後續困擾。
7. 各處室有出版品出刊時，請逕送紙本三份至圖書館予以保存，並請逕至網頁「認識士商->士商校園刊物」上傳 PDF 檔案。電子檔請逕上傳至數位教材暨電子出版品中心。
8. 資源網站



	本校 HYREAD 電子圖書館，使用校內 email 帳號密碼即可登入借閱(可離線借閱、平板 PC 均可閱讀) http://slhstp.ebook.hyread.com.tw/
	數位教材暨電子出版品中心。包括教學檔案、數位教材、行政單位、校刊/畢業紀念冊、學生作品等。 http://ebook.slhs.tp.edu.tw/index/index.php
	台北市教育局 106 學年線上資料庫入口網，包括 HyRead 兒童青少年行動閱讀電子書與電子雜誌、大英百科全書線上繁體中文版、世界美術資料庫、Opass 全民英檢線上模擬測驗系統等。 http://onlinedb.zlsh.tp.edu.tw/tpebook/Login.action
	102-107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http://webpage.slhs.tp.edu.tw/dyna/webs/index.php?account=best
	104-106 年度課程與教學領先計畫網站 http://webpage.slhs.tp.edu.tw/dyna/webs/index.php?account=lead

9. 大量印刷(考卷等)請利用設備組油印機，勿直接使用印表機輸出，以免造成資源浪費及印表機容易故障。行政處室印表機(含雷射傳真機)因需求量大，統一倉儲於資訊組以利管控耗材，請直接向資訊組領用。
10. 資訊設備故障請線上報修，資訊設備敬請老師監督同學使用情形，不要讓同學破壞、拆卸設備。請老師務必協助督導同學。
11. **圖書館閱讀推動方式重點摘要**感謝各位老師的協助與幫忙。
- (1). 晨讀/夜讀(班會實施時間以 10-15 分鐘為原則)
 - a. 每月主題以閱讀 2 篇文章、撰寫(自選)1 篇心得。
 - b. 心得每月一次寫在「晨讀」本上(文章請浮貼摺疊整齊)，交由導師批閱(但老師得視需求進行批改或僅認證均可)。每學期共寫 4(篇)次。
 - c. 請導師審閱後，每學期末推薦(至多 8 篇)優良作品。獎勵：每學期末，由各班導師自行將優良作品之學生至多 8 名記嘉獎乙次
 - (2). 班級文庫(每學期 2 次。心得寫在「班級文庫」本)
 - a. 互評制度：讓同學互相觀摩作品，班級文庫借閱與互評制度結合。
 - b. 請圖資股長將全班的班級文庫悅讀單本收齊後，於統一時間(如空堂週會、自習課)交給班上同學互評、回饋。完畢後，請圖資股長將班級文庫悅讀單本交各班導師審閱。請導師審閱後(但老師得視需求進行批改或僅認證均可)，每次推薦 2~3 篇優良作品予圖書館。
 - c. 獎勵：學期末各班導師自行將優良作品之學生(至多 8 人)記嘉獎乙次。
 - (3). 文淵閣悅讀悅樂(百本閱讀)
 - a. 「悅讀悅樂手冊」中，以中文或英文書寫 200 字(含)以上心得，或至少書寫 100 字以上心得，並佐以繪圖、剪貼等其他呈現方式。若手冊頁面不足得自行影印擴充頁數或自行加頁。
 - b. 送交導師或相關領域教師簽章認證後(但老師得視需求進行批改或僅認證均可)，再由班上圖資股長統一收齊後交至圖書館認證。
 - c. 獎勵：寫滿 25 篇心得，頒發「文淵閣證書」，並記嘉獎乙支；寫滿 50 篇心得，頒發「文溯閣證書」，並記嘉獎貳支；寫滿 75 篇心得，頒發「文源閣證書」，並記小功乙支；寫滿 100 篇心得，頒發「文津閣證書」，並記小功貳支；畢業典禮時，得上台受領「閱讀達人獎」。
 - (4). 博客來高中生平台 <http://www.ireader.cc/>三魚網註冊，即可投稿推薦文(以下獎勵以網站公告為準)。
 - a. 獎勵：第 1、2 篇投稿各可獲得贈書乙本。第 3-4 篇無贈書。第 5 篇起

每滿 5 篇可獲星級認證獎狀乙只、徽章乙枚。

b. 班級：一學期全班閱讀並投稿刊登達 120 篇的班級，由博客來提供投稿數量最多的前二名班級全班飲料/零食獎勵。

(5). 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競賽/個人競賽

a. 計分主要項目：借書總數、悅讀閱樂~文淵閣等認證、高中生平台好書推薦。

b. 個人競賽：另外採計參加圖書館辦理讀書會、學習心得單優良、晨讀分享、班級文庫心得寫作優良(導師認證)等。

c. 班級獎勵：第一名全班與導師、國文老師一起與校長共進下午茶約會(地中海餐廳)、班級獎狀 1 張、每人可獲小禮物一份、並記嘉獎 2 次，導師與國文老師可各獲贈書 3 本。

d. 個人競賽獎勵：校長與得獎同學共進午餐約會(93 巷人文空間)，總積分第 1 名(特優獎)可得筆記型電腦一台或禮卷 3,000 元、獎狀 1 張、贈書 3 本、敘嘉獎 2 次。

(6). 國文深耕網 <http://203.72.68.71/index.php?do=loginPage>

(7). 教育部中學生網站「全國高中職小論文競賽」「全國高中職閱讀心得比賽」，註冊所需的學校密碼：，須自行上網註冊才能上傳比賽作品 <http://www.shs.edu.tw/>

(八) 教官室

鍾龍沅主教

工作報告

1. 教官室現有教官日間部 5 員、進修部 2 員，合計 7 員，下學期暫無人員異動，相關業務及課務異動已完成調整規劃如后：
 - (1) 106 學年度起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僅開高一必修 2 學分。
 - (2) 「春暉專案」於 106-2 學期起移由學務處主辦，教官室協辦。
 - (3) 校內急難救助、教育儲蓄戶及相關獎助學金，本學期已由輔導室承辦，相關工作運作良好。
 - (4) 例假日到校值勤改以電話轉接方式實施，遇學校活動及發生重大校園安全事件時，即恢復 24 小時到校值勤。
 - (5) 日間部生輔組長乙職下學期開始由教師兼任，軍訓教官協處；教官回歸全民國防授課及學生輔導工作，進修部生輔組長後續將比照日間部由教師兼

任。

2. 完成召開 106-2 學期「全民國防教育」學科期初、期末教學研究會，並完成 107 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用書選購，相關記錄均移交教務處備查。
3. 完成 106-2 友善校園週主題宣教活動（2/26~3/2 日）。
4. 完成「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相關宣教及研習活動計 1 場次，合計 200 人次（3 月 9 日）。
5. 協助召開本校特定人員會議，確認「春暉專案」特定人員名冊，並實施 2 梯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檢驗結果均為陰性反應。
6. 完成 106-2 學期校外會聯巡工作，每週二配合轄區派出所及國中、小生教組長編組實施，合計 20 場次，查獲違規學生均呈報軍訓室辦理。
7. 完成本學期日間部、進修部賃居生合計 5 員，期初由輔導教官、導師配合轄區警消單位至租屋處訪視，並依規定召開會議對賃居生實施消防安全宣教。
8. 完成本學期防災演練預演（3/1）、正式演練（3/16）及萬安演習（6/4），均要求全校師生共同演練。
9. 定期召開期初、期末交通安全諮詢委員會，並辦理「機車安全防衛駕駛」、「行人交通安全」講座，共計 2 場次，250 人次。
10. 完成高三實彈射擊體驗活動，合計 750 人次（5/24）。
11. 擔任教育局防災輔導團成員，協助完成 20 所「防災任務學校」及「一類防災校園建置訪評」工作。

待辦事項

1. 辦理交通及秩序勤務隊暑期幹部訓練事宜（7/2~7/5）。
2. 辦理 107 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授課計畫審查。
3. 參加軍訓教官暑期工作研習活動（7/4、7/5）。
4. 辦理校務評鑑有關全民國防教育相關整備事項。
5. 107-1 學期規劃召開「交通安全諮詢委員會」、「校外會聯巡會議」、「全民國防教育授課計畫研討會」、「賃居生訪視會議」、「軍訓教官專業研討會」。
6. 規劃辦理 107-1 學期「交通安全」、「法治教育」、「防制校園霸凌」等講座及研習活動。
7. 參加軍訓主管軍訓工作報告（8/20）及全民國防教育授課計畫提報（8/21）。
8. 規劃支援無軍訓教官學校有關 107 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授課事宜。

宣導協調事項

1. 防制校園霸凌及反詐騙相關事項，請各位師長協助宣導：

- (1) 落實「發現學生遭受不法組織網路賭博危害事件通報處理流程」及輔導作為：
- A. 鑑於學生涉入網路賭博案件，造成嚴重不良影響，學校應依據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於學校發現學生疑似涉及賭博事件時，落實個案通報作為，並由教育主管機關指導學校應變處置、積極輔導個案學生，及協助提供法律諮詢服務。
 - B. 為建置及強化預警機制，學校應透過導師加強觀察學生生活作息，及確實掌握高關懷學生日常言行，如發現學生有異常情事，更應積極介入處置與輔導，避免因網路誘惑而落入陷阱或衍生其他偏差行為。
 - C. 學校應運用朝會、週會等大型集會場合、班級導師時間，或由各科教師協助於相關正式或非正式課程，結合重大事件加強實施預防網路賭博犯罪及被害預防教育宣導，並與警政單位合作辦理校園安全相關講座或研習活動，以維護校園純淨學習風氣。(學校法治教育人才資料庫查詢 <http://service.moj.gov.tw/popularize/school/query.asp>)。
 - D. 學校若發現疑似網路賭博網站，請協助截取畫面及網址，提供教育主管機關通知警政單位查處，並向「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http://www.win.org.tw/>) 提出申訴，以防止學生接觸有害身心發展之網路內容，共同保護莘莘學子，營造友善的校園學習環境。
- (2) 加強教育與輔導學生「尊重他人，勇敢向霸凌說不」，達成「喚起同理心」、「培養友善、責任感」、「包容、尊重個體差異」及「知道遇到霸凌事件時可尋求的解決方法」等教育目的，提供一個優質的教育環境。
- (3) 防制校園霸凌多元反映管道可區分為(1)告訴導師或家長、(2)投訴學校信箱、(3)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4)向縣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台北市市民熱線 1999 轉 6444)、(5)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0800-200-885)、(6)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7)其他管道(好同學、好朋友)；鼓勵學生發現或是遭受校園霸凌時，一定要勇敢說出來，家長及老師才能針對問題進行協助與輔導，尤其是旁觀學生的反映，更是彰顯校園正義的重要機制。
- (4) 165 詐騙專線目前已成為社會各界耳熟能詳之「反詐欺」代表，詐騙

專線乃貫徹「一案到底」之精神，透過事後貼心訪談，使被害民眾在財損之餘，仍能得到關懷，並期透過多方宣導，告知社會大眾現行主流詐欺手法，預防被害發生。

- (5) 請各位師長踴躍參加「防制校園罷凌」各項研習活動，以擴充本校人才資料庫。

(九) 人事室

黃綉娟主任(代理)

1. **年度健康檢查**：107 年度核准參加健康檢查同仁，已個別通知，並請於 11 月 30 日前自行選擇醫院或合格健檢診所前往健康檢查（可自行上網查詢：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網址如下：<https://hrpts.osha.gov.tw/asshp/hrpml055.aspx>），請務必把握期限，亦請先自行付費，嗣持收據正本至人事室辦理請款手續。
2. **人事資料更新**：同仁如取得最新學歷或教師資格證書者，以及地址、聯絡電話等異動者，請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至本室以利更新人事資料及辦理改敘事宜。
3. 請代理教師務必離校前辦妥離職手續，以利核發離職證明，該證明係重要人事資料請妥善保管，以應日後工作之需。
4. **兼職規範宣導**：
 - (1) 公務員兼職依公務員服務法相關規定辦理。
 - (2) 公立學校兼任編制內行政職務專任教師，其兼職範圍及許可程序，依司法院釋字第 308 號解釋，應依公務員服務法相關規定辦理；至未兼任編制內行政職務專任教師之兼職，則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
 - (3) 公立學校未兼任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在不影響本職工作前提下，其得兼職範圍及職務，係依「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 3 點及第 4 點規定辦理，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其兼職範圍及許可程序，依公務員服務法規定辦理，倘有兼職均應事先以書面報經學校核准，另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亦應重行申請。
 - (4) 如經權責機關審認有違反服務法第 13 條經營商業或投資情形，或違反服務法第 14 條、第 14 條之 2 及第 14 條之 3 所定兼職規定者，應分別依服務法第 13 條第 4 項(撤職)及第 22 條規定予以懲處，另教師違反兼職規定者依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應予考列 4 條 1 項 3 款及記過懲處。

(5) 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相關解釋彙整表及教師兼職相關函釋整理等相關法規請至人事室網頁下載參考。

5. 依教育局 107 年 6 月 19 日來函再次重申宣導：本（107）年適逢舉行本市第 7 屆市長、第 13 屆議員及第 13 屆里長選舉，請確實遵照教育基本法及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相關規定，配合辦理。教育基本法第 6 條規定：「教育應本中立原則。學校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從事宣傳或活動。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亦不得強迫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及學生參加任何政治團體或活動。」；復查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第 13 條規定：「各機關首長或主管人員於選舉委員會發布選舉公告日起至投票日止之選舉期間，應禁止政黨、公職候選人或其支持者之造訪活動；並應於辦公、活動場所之各出入口明顯處所張貼禁止競選活動之告示。」，並請各校確實依教育局 105 年 1 月 27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530908300 號函訂定之本局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落實校園行政中立注意事項辦理：(一)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應遵守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教育基本法等規範，嚴守行政中立、教育中立。學校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已確定參選候選人從事宣傳或活動，包括體育班、音樂班、藝才班、校隊及社團等表演服務團隊。(二)非校園開放時間，學校及幼兒園於中央選舉委員會發布選舉公告日起至投票日止之選舉期間，應禁止政黨、公職候選人於校內主辦、協辦活動。(三)辦理校園場地租借，其裁量應秉持公正、公平之立場處理，不得有差別待遇，並應於候選人辦理活動時，勸阻其不得將競選旗幟、布條、海報等違規設置於學校建築物外牆及圍牆上。(四)於中央選舉委員會發布選舉公告日起至投票日止之選舉期間，應禁止政黨、公職候選人或其支持者之造訪活動。(五)校長及行政人員不得公開為公職候選人站台、助講、遊行或拜票。但其為公職候選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不在此限。(六)於中央選舉委員會發布選舉公告日起至投票日止之選舉期間，學校及校長不得與公職候選人聯名辦理活動。教育中立及行政中立：

6. 差勤管理：

依本府教育局 1051118 北市教人字第 10542160500 號略以，為落實差勤管理，提升教學服務品質，請貴校確實依差勤相關規定辦理學校教職員工勤惰管理事宜。

(1) 出勤規定：

A. 學校教職員工應依學校規定時間準時上下班，且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及職員工，每日上下班須親自辦理到退手續。

B. 專任教師出勤時數每週合計以 40 小時為原則，如有未辦請假手續而擅離職守者，應依相關規定議處。另教師於每日學生在校上課時間應以學生受教權為重，不得有「無課的時間就離開學校，以致學生有疑問時找不到老師討論」之情形。

(2) 請假規定：

A. 查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 11 條、第 13 條及教師請假規則第 13 條、第 15 條規定，人員請假、公假或休假，應填具假單，經核准後，始得離開，但有急病或緊急事故，得由其同事或家屬親友代辦或補辦請假手續，未依規定請假而擅離職守或假期已滿仍未銷假，或請假有虛偽情事者，均以曠職論；教師無故缺課者，以曠課論。曠職或曠課者，應扣除其曠職或曠課日數之薪給。

B. 前項有急病或緊急事故得由其同事或親友代辦或補辦請假手續，所稱「緊急事故」之認定，依其文義即有嚴重而急迫之意，是遇有不可預見之緊急事故，因事起倉促、時效急迫，難期待其得事先請假或俟請假經核准後再予處理，或非即刻處置恐致生命、身體、健康、財產遭遇突發危難等情形，得由機關長官審酌個案情形，准駁其補辦請假手續。

(3) 加班規定：

A. 查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員工出差加班注意事項第 1 點：「各機關對於所屬員工出差、加班之派遣，應依分層負責規定切實嚴格審核，不得浮濫，如有虛報，一經查明，應嚴予議處。」、各機關得隨時指派專人查核其所屬單位員工出差、加班情形或派員前往實地查證，如發現有不實情事，除當事人從嚴議處外，單位主管亦應負監督不週之責。

B. 單位主管負責單位內所屬員工「加班事項」之事先指派，並負審核員工加班事項之全責；人事單位負責登錄並管制員工「加班時數」事項。

C. 行政人員於學期中應確實執行延長上班時間，寒暑假方能減少到班時間，相關主管人員應確實督導同仁學期中延長上班時間覈實於寒暑假補休、人事人員亦應依規定確實登錄並管制員工加班及補休時數，以杜加班虛偽不實或浮濫之情形發生。

(4) 出國規定：

A. 查臺北市立各級學校教師請假作業補充規定第 7 點規定：「教師於寒暑假外之上課期間，除因公、特殊事由或重病出國就醫外，為保障學生受教權，不得以事假出國。」是以，教師於學生上課期間(含學生畢業後至放寒暑假前)，除上述特殊事由外，不得請事假出國。

- B. 教師兼行政人員於寒暑假上班期間出國皆須報准；專任教師於寒暑假期間因個人事由申請出國，除返校服務、研究與進修等活動及配合災害防救所需之日須報准外，均不須報准；但教職員赴大陸地區仍依現行規定辦理，出國前請填具『赴大陸地區申請表』，回國後請填具『赴大陸地區返臺意見反映表』。
- C. 依臺北市政府 106 年 2 月 7 日函轉行政院陸委會函略以，有關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赴中國大陸機場轉機至其他國家或地區，無論從中國大陸機場「入境轉機」或「不入境轉機（過境轉機）」，皆應屬兩岸條例第 9 條所稱「進入」大陸地區之行為自即日起均須於赴陸前申請許可或准。

(5) 辦公紀律：

- A. 查市府業多次以公函重申不得於上班時間擅離崗位及從事非公務之活動，如在外逗留用餐、瀏覽私人網頁或帶小孩至辦公場所等有損為民服務形象之行為。
- B. 為維持學校良好典範、避免外界觀感不佳，請貴校確實督導所屬同仁以身作則、恪遵職守，並將辦公紀律列為校內查察重點項目。

(6) 教職員工勤惰管理查核：為強化學校教職員工差勤管理，請貴校確實依前開差勤相關規定辦理學校教職員工勤惰管理事宜，另每月應實施不定期校內查核，本局亦不定期實施抽查，如抽查機關或單位出勤狀況不佳者，除行文要求改善外並持續加強追蹤列管，以維良好紀律。

7. 為傳達相關人事法令資訊，人事室會將法令或行政命令等公佈於本校網站校園公佈欄最新消息人事室公告，請同仁務必記得參閱。感謝！